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十月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用语		
同创股份、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
同创有限	指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控股股东、海力集团	指	海力财富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山东海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正大煤业	指	宁阳正大煤业有限公司，“山东海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前身
金财投资	指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同利投资	指	泰安同利投资有限公司
利合投资	指	泰安利合投资有限公司
国美联公司	指	山东国美联航空维修有限公司
海力史必驰	指	山东海力史必驰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海力华鸿	指	山东海力实业集团华鸿汽车制动部件有限公司
海力铁岭	指	泰安海力铁岭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康利尔公司	指	山东海力实业集团康利尔药用胶囊有限公司
海力房地产	指	泰安海力华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海力华岳	指	泰安海力华岳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信通小额贷款	指	宁阳县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华阳热电	指	泰安华阳热电有限公司
海力煤炭销售	指	山东海力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麒麟煤矿	指	普安县三板桥麒麟煤矿
华奕机械	指	山东华奕机械有限公司
汇通机械	指	山东汇通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海力华益	指	泰安海力华益实验检测有限公司

海力华裕	指	山东海力华裕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安徽海力同创	指	安徽海力同创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诸城海力同创	指	诸城海力同创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	指	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北京海力同创	指	北京海力同创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柳州海力同创	指	柳州海力同创汽车散热装置制造有限公司
汽配科技园	指	山东海力汽配科技园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海力华成	指	山东海力华成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速恒物流	指	山东海力速恒物流有限公司
同创华亨	指	陕西同创华亨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普天健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枫凯文	指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以及2014年1-6月份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指	在中国境内从事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及汽车相关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和团体，在平等、自愿基础上依法组成的全国性工业行业协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b>专业词汇</b>		
汽车散热器	指	汽车用水冷发动机散热器，俗称汽车水箱，是汽车发动机的关键零部件，由冷却用的散热器芯体、进水室和出水室三部分组成。冷却液在散热器芯体内流动，

		空气从散热器芯体外高速流过，冷却液和空气通过散热器芯部进行热量交换。
中冷器	指	空气冷却器又称中间冷却器，即中冷器，是一种用来对经发动机增压器增压后的高温高压空气进行冷却的装置。通过中冷器冷却，可降低增压空气温度，从而提高进气密度和燃烧效率，以达到提升发动机功率、降低油耗和排放的目的。
钎焊	指	用比母材熔点低的金属材料作为钎料，用液态钎料润湿母材和填充工件接触间隙并使其与母材相互扩散的焊接方法。钎焊前必须对工件进行细致加工和严格清洗，除去油污和过厚的氧化膜，保证焊接点装配间隙。间隙一般要求在0.01-0.1毫米之间。根据焊接温度的不同，钎焊可以分为两大类：焊接加热温度低于450℃称为软钎焊，高于450℃称为硬钎焊。
ISO/TS16949	指	由国际汽车行动组（IATF）和日本汽车工业制造商协会（JAMA）编制，并得到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委员会支持发布的世界汽车业的综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该认证已包含QS9000和VDA6.1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的内容。
乘用车	指	汽车分类的一种，主要用于运载人员及其行李或偶尔运载物品，包括驾驶员在内，最多为9座的汽车。
商用车	指	汽车分类的一种，包括所有的载货汽车和9座以上的客车。
主机厂	指	生产发动机或汽车整车的企业。
整车配套市场	指	零部件生产企业为整车制造商配套而提供汽车零部件的市场。

注：若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铝材，原材料成本在产品生产成本中占比很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将产生直接影响。报告期内，铝价走势震荡下行，价格较为低迷。

公司产成品销售价格采用“成本加成”模式，同时参考市场价格；主机厂虽然相对配套产品供应商处于强势地位，但其会维护整体供应链的健康发展，将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考虑在配套产品的价格变动范围内，因此公司在较大程度上能够保证盈利水平。但是，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快速上涨，而公司产品价格变动滞后或者销售价格上涨幅度不及原材料成本增加幅度，则将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 二、产品价格及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导产品是汽车散热器、中冷器、蒸发器、空调、暖风机等整车配套产品，其市场销售直接受制于整车市场的走势。由于国内汽车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汽车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虽然公司按照“成本加成”模式并参考市场价格来制定产品售价，但产品售价与整车的价格变动依然具有关联性，长期来看面临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同时，经过多年发展，国内汽车散热器生产厂商较多，2011年已经达到300多家，其中民营企业约260家，占绝对多数（资料来源：八菱科技招股说明书）。如果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下降，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能及时全面提高产品竞争力，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 三、市场分割的风险

由于历史原因，我国的多个主机厂都建有自身相对独立的零部件配套体系，因此形成了诸多零部件企业围绕某一主机厂或汽车集团供货的区域性配套的格

局。另外，我国汽车制造技术多采用合资引进的方式，合资企业分别采用了不同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对配套零部件也采用了不同的配套标准，客观上造成了零部件市场分割的现状，使国内零部件企业市场开拓难度较大。因此，公司存在着市场份额不能及时扩大的风险。

#### **四、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汽车生产和销售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产业与宏观经济波动的相关性明显。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对我国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产业发展迅速，汽车消费活跃；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汽车产业发展放缓，汽车消费受阻。公司作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也必然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

#### **五、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在生产管理、市场销售、技术研发等方面具有经验丰富、实践水平高的管理团队和人员，是公司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抢占市场领先地位的关键。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和维护吸引人才、培养人才的管理机制，造成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的科研开发和经营管理造成较大的风险，也将给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带来潜在风险。

#### **六、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1.59%、84.15%和 86.48%，处于较高水平。公司银行借款和应付账款余额较大，其中银行借款全部为短期借款，如果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不畅，将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 **七、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短期债务金额较大，对公司营运资金形成较大压力。虽然公司 2012 年度至 2014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796.45 万元、-1,480.59 万元和 2,097.92 万元，总体呈较大净流入，但仍存在难以偿还短期债务的风险，可能影

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 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4 亿元、1.23 亿元和 1.29 亿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43.96%、46.05%和 37.48%。公司产品为铝制品，采购原材料等占用资金较多，在销售订单较为充足、销售规模较大的情况下，公司存货金额较大。同时，公司产品通常与汽车型号相对应，不同型号汽车所使用的产品无法通用。因此，如果公司未能有效地进行存货管理，将导致存货流动性降低，甚至导致计提大额跌价准备。

## 九、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公司股权比较分散，前三大股东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23.51%、13.75%和 12.56%，没有单一股东持有本公司 30%以上的股权，公司任何股东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的股份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公司没有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内部人控制而损害股东利益，且挂牌后公司控制权存在发生变动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难以保障决策时效性。

## 十、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程度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66.85 万元、176.03 万元和 94.70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0.93%、28.14%和 39.65%，呈逐年上升的趋势。2014 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形成较大依赖。虽然公司在未来仍将持续获得政府补助，但存在无法及时取得政府补助的风险，将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 目 录

释义.....	1
声明.....	4
重大事项提示.....	5
一、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5
二、产品价格及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5
三、市场分割的风险.....	5
四、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6
五、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6
六、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6
七、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6
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7
九、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7
十、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程度上升的风险.....	7
目 录.....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4
一、基本情况.....	14
二、股份挂牌情况.....	14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14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5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9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19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25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25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26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6
（六）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9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1
（一）董事会成员.....	41
（二）监事会成员.....	43
（三）高级管理人员.....	45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5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46
（一）主办券商.....	46

(二) 律师事务所.....	47
(三) 会计师事务所.....	47
(四) 评估机构.....	47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48
(六)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48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b>49</b>
<b>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其用途.....</b>	<b>49</b>
(一) 主营业务.....	49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49
<b>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的方式、流程.....</b>	<b>53</b>
(一) 公司组织结构.....	53
(二) 生产或服务的方式、流程.....	53
(三) 质量控制.....	55
<b>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b>	<b>56</b>
(一) 核心技术.....	56
(二) 主要无形资产.....	58
(三) 公司业务资质许可、许可资质情况.....	61
(四) 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61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61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63
<b>四、业务情况.....</b>	<b>65</b>
(一) 业务收入的构成及主要产品规模情况.....	65
(二) 主要客户情况.....	66
(三) 主要供应商情况.....	67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8
<b>五、商业模式.....</b>	<b>71</b>
(一) 采购模式.....	72
(二) 销售模式.....	73
(三) 盈利模式.....	73
<b>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b>	<b>74</b>
(一) 行业概述.....	74
(二) 行业生命周期.....	75
(三) 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76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76
(五) 市场规模.....	77
(六)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9

(七)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0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b>83</b>
<b>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b>	<b>83</b>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3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5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7
(四) 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89
<b>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b>	<b>89</b>
(一)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讨论.....	89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4
<b>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b>	<b>94</b>
<b>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b>	<b>94</b>
(一) 资产独立性.....	94
(二) 人员独立性.....	94
(三) 财务独立性.....	95
(四) 机构独立性.....	95
(五) 业务独立性.....	95
<b>五、同业竞争.....</b>	<b>95</b>
(一) 同业竞争情况.....	95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01
<b>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b>	<b>102</b>
(一) 资金占用情况.....	102
(二) 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103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03
<b>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b>	<b>104</b>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04
(二) 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05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05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05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08
(六) 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108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发生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108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109</b>

<b>一、 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b> .....	109
(一) 审计意见.....	109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9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10
<b>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b> .....	131
(一) 会计期间.....	131
(二) 记账本位币.....	131
(三)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31
(四)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31
(五)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32
(六) 存货.....	133
(七) 长期股权投资.....	134
(八) 固定资产.....	138
(九) 在建工程.....	139
(十) 无形资产.....	140
(十一) 收入.....	142
(十二) 政府补助.....	144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
(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46
<b>三、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b> .....	146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48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49
<b>四、 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b> .....	149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49
(二) 公司主要利润来源情况.....	150
(三) 毛利率分析.....	151
(四) 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156
(五)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60
(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60
(七) 适用的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64
<b>五、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b> .....	165
(一) 货币资金.....	165
(二) 应收票据.....	166
(三) 应收账款.....	168
(四) 预付账款.....	171
(五) 其他应收款.....	171

(六) 存货.....	175
(七) 固定资产.....	177
(八) 无形资产.....	177
(九)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78
<b>六、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b>	<b>179</b>
(一) 短期借款.....	179
(二) 应付账款.....	180
(三) 应付票据.....	182
(四) 预收账款.....	183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83
(六) 应交税费.....	184
(七) 其他应付款.....	184
(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5
<b>七、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b>	<b>186</b>
<b>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b>	<b>186</b>
(一) 公司关联方情况.....	186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88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193
(四) 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93
<b>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b>	<b>195</b>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95
(二) 或有事项.....	195
(三) 承诺事项.....	196
(四) 其他重要事项.....	196
<b>十、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的情况.....</b>	<b>196</b>
<b>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b>	<b>198</b>
(一) 利润分配政策.....	198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99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9
<b>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b>	<b>199</b>
<b>十三、公司风险提示.....</b>	<b>199</b>
(一) 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199
(二) 产品价格及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200
(三) 市场分割的风险.....	200
(四) 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201
(五) 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201

(六) 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
(七) 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201
(八) 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
(九)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202
(十) 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程度上升的风险.....	202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b>203</b>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3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4
三、律师声明.....	205
四、审计机构声明.....	206
五、评估机构之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声明.....	207
六、评估机构之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声明.....	208
七、评估机构之北京华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声明.....	209
<b>第六节 附件.....</b>	<b>210</b>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dong Tongchuang Auto Cooling System Co.,Ltd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3年5月2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	2,800万元
公司住所	山东磁窑经济技术开发区
组织机构代码	75085474-2
邮政编码	271411
董事会秘书	武强
电话	0538-5823175
传真	0538-5823777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C36）；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C36）。
主要业务	汽车热交换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831300  
股份简称： 同创股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2,800.00 万股

挂牌日期： 【 】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应当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

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发起人共 8 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所持股份已满一年，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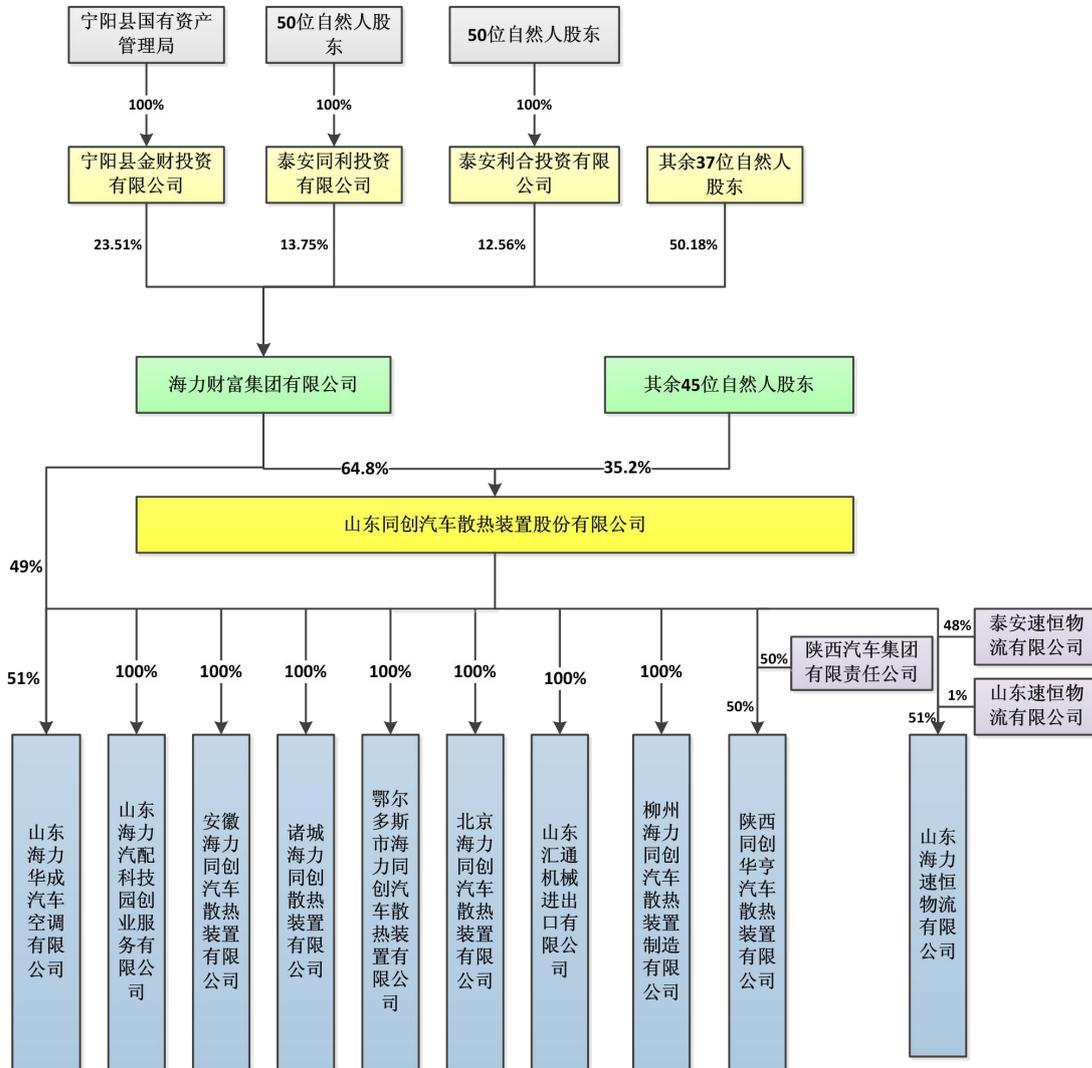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第一批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海力集团	18,146,000	6,048,666
2	冯振山	3,640,000	910,000
3	张蕾	934,000	934,000
4	沈键	934,000	934,000
5	张明俏	934,000	934,000
6	滕瑜	400,000	400,000
7	姬英翔	280,000	280,000
8	谷才宝	280,000	70,000
9	毛军	280,000	280,000
10	王汝利	224,000	56,000
11	张国富	134,000	134,000
12	鹿建设	112,000	112,0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第一批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3	徐永虎	112,000	112,000
14	杨新庆	112,000	112,000
15	王新刚	68,400	68,400
16	张军	68,400	68,400
17	张重先	61,600	15,400
18	张庆霖	56,000	56,000
19	王守兴	56,000	56,000
20	赵德启	56,000	56,000
21	邵玉英	56,000	56,000
22	咸友谊	56,000	56,000
23	唐兵	56,000	56,000
24	武斌	56,000	56,000
25	王荣国	56,000	56,000
26	王新华	56,000	14,000
27	仇长安	56,000	14,000
28	刘廷旺	56,000	56,000
29	赵纯波	56,000	14,000
30	田庆新	44,800	44,800
31	张峰	44,800	44,800
32	曹振彪	44,800	44,800
33	刘传来	44,800	11,200
34	徐涛	44,800	44,800
35	霍玉君	44,800	11,200
36	刘波	30,800	30,800
37	吕黎明	30,800	30,800
38	杨文海	30,800	30,8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第一批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39	邵丽丽	30,800	30,800
40	胡新龙	30,800	30,800
41	马军	30,800	30,800
42	张桂萍	30,800	30,800
43	宁国栋	30,800	30,800
44	黄向阳	30,800	30,800
45	武强	30,800	7,700
46	刘广志	30,800	30,800
合计		<b>28,000,000</b>	<b>12,532,166</b>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1、公司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7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和 1 家合营企业。

##### (1) 全资子公司安徽海力同创

公司名称	安徽海力同创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北工业园红光路 2#厂房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车用散热器、中冷器及其配件研发、制造、销售与维修。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5 日
注册号	340293000010692

## (2) 全资子公司诸城海力同创

公司名称	诸城海力同创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经济开发区西环北街 60 号
法定代表人	谷才宝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加工、销售机械散热装置。（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3 年 9 月 15 日
注册号	370782200029472

## (3) 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

公司名称	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鄂尔多斯市装备制造基地
法定代表人	谷才宝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汽车用散热器、中冷器及其配件制造、销售，技术研发与维修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19 日

注册号	150602000020058
-----	-----------------

## (4) 全资子公司北京海力同创

公司名称	北京海力同创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中高桥南 100 米
法定代表人	谷才宝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汽车散热器、中冷器、空调系列的组装、生产。汽车散热器、中冷器、空调及其配件的设计；销售汽车散热器、中冷器、空调系列、汽车配件、橡胶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配件、电子设备。
成立日期	2008 年 5 月 20 日
注册号	110116011042589

## (5) 全资子公司汇通机械

公司名称	山东汇通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宁阳县磁窑镇工业园区（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院内第四幢）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机电产品、汽车配件及原材料的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7 年 1 月 26 日
注册号	370900018021799

## (6) 全资子公司汽配科技园

公司名称	山东海力汽配科技园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宁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蟠龙山大道中段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土地使用权租赁；厂房租赁；设备租赁；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及危化品）；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办公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5 日
注册号	370921200013640

## (7) 全资子公司柳州海力同创

公司名称	柳州海力同创汽车散热装置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柳州市水湾路 2 号柳东标准厂房 B 区 B-12 号厂房 1 层东 4 跨
法定代表人	武强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用散热器、中冷器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7 日
注册号	450206000111884

## (8) 控股子公司海力华成

公司名称	山东海力华成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宁阳工业园泰阳路中段西侧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空调及配件生产、销售。（涉及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需经批准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18 日
注册号	370921000000502

## (9) 控股子公司速恒物流

公司名称	山东海力速恒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宁阳县磁窑镇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普通货运（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物流服务、货运代办、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及危险品）、货运中转、货物联运；停车场经营；汽车（不含九座及以下乘用车）、汽车保洁用品、有色金属、钢材、建材、装饰材料（不含危化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铝合金制品、轴承、标准件、通讯设备（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除外）、电线电缆、仪器仪表、低压电器设备、服装鞋帽、纺织品、箱包、塑料制品、皮革制品，计算机及配件、文体用品（不含图书音像制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文物）销售；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土石方机械工程施工；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房地产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进出口贸易（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除外）；国

	际货运代理；自有资产管理；非融资性担保；企业管理咨询（不含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日
注册号	370921200011576

(10) 合营公司同创华亨

公司名称	陕西同创华亨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陕西岐山县蔡家坡经济开发区蔡五路南段98号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注册资本	2,136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农用车及工程机械用散热器、中冷器、玻璃钢制品等零部件的生产、制造、销售；科研、维修服务。
成立日期	2003年5月30日
注册号	610000100245951

2、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海力集团持股比例
1	山东海力实业集团华鸿汽车制动部件有限公司	100%
2	山东海力实业集团康利尔药用胶囊有限公司	100%
3	山东国美联航空维修有限公司	51%
4	泰安海力铁岭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5%
5	山东海力史必驰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50%
6	山东海力华裕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30%

7	泰安海力华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40%
8	泰安海力华岳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100%
9	泰安华阳热电有限公司	20%
10	山东海力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00%
11	普安县三板桥麒麟煤矿	50%
12	宁阳县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6%

以上企业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五、同业竞争/（一）同业竞争情况”。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海力集团，持股比例为64.81%，无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冯振山先生。公司前十名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海力集团	18,146,000	64.81%
2	冯振山	3,640,000	13.00%
3	张蕾	934,000	3.34%
4	沈键	934,000	3.34%
5	张明俏	934,000	3.34%
6	滕瑜	400,000	1.43%
7	姬英翔	280,000	1.00%
8	谷才宝	280,000	1.00%
9	毛军	280,000	1.00%
10	王汝利	224,000	0.80%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挂牌前，公司股东冯振山、毛军、王汝利、鹿建设、徐永虎和邵玉英担

任海力集团董事；张军、张庆霖担任海力集团监事。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海力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814.6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4.81%；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海力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力财富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山东宁阳经济开发区蟠龙山大道中段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注册资本	5,317.99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煤炭开采（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对所属煤矿企业进行管理，煤矸石加工、销售， 矿山设备、机电设备及配件、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汽车 零配件的生产及销售（国家有关规定范围内）；汽车零配件技术 开发。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4 日
注册号	370000018075997

公司控股股东及股权控制情况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或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1、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依据

### (1) 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最近两年及一期，控股股东海力集团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股权结构处于较为分散的状态，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海力集团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23.51%
2	泰安同利投资有限公司	13.75%
3	泰安利合投资有限公司	12.56%
4	其余 37 位自然人股东	50.18%
	合计	100.00%

### (2) 海力集团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特殊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海力集团任何单一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较低，且相对于第二大股东和第三大股东无明显股权优势，因此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 (3) 海力集团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海力集团董事均由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且各股东均按照各自的表决权参与了董事选举的投票表决。因此，海力集团任何单一股东均没有能力决定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海力集团股东在董事会席位分配上较为均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海力集团任何担任董事的自然人股东均无法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

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海力集团全体董事参加了历次董事会并进行了相应的表决，且该等董事均依据自己的意愿对会议议案进行表决。不存在任何单一股东单独控制董事会的情形。

#### （4）海力集团的股东间无一致行动

海力集团历次股东大会中，股东在进行表决前均没有一致行动的协议或意向，亦不存在任何股东的表决权受到其他股东控制或影响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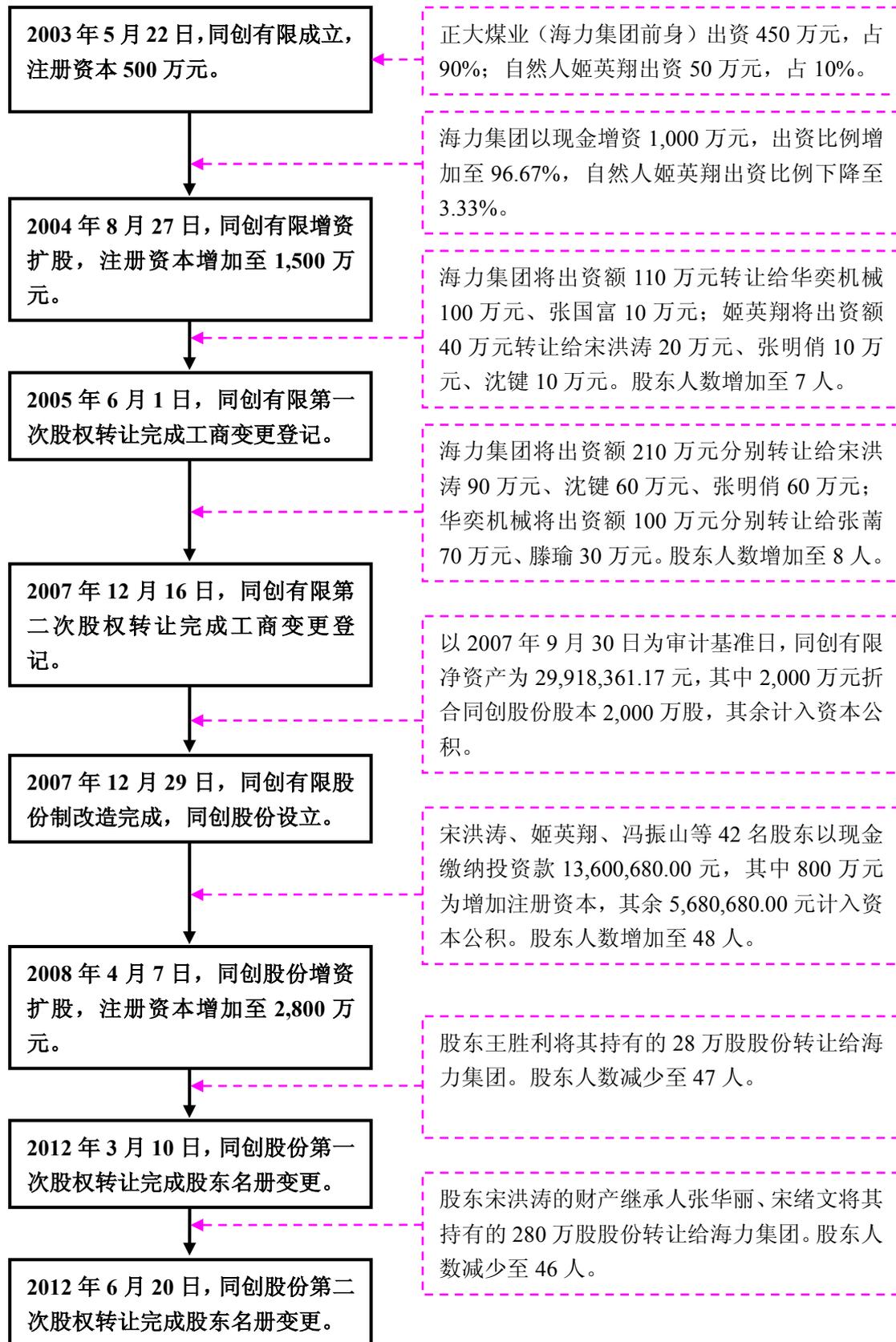
海力集团历次董事会中，董事在进行表决前均没有一致行动的协议或意向，亦不存在任何董事的表决权受到其他方控制或影响的情形。

#### （5）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和实际管理情况

海力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均通过了相应的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程序，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责，严格按照公司规定参与经营管理活动，因此不存在单一股东控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越权影响公司实际管理的情形。

综上，海力集团股权结构一直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多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情形，因此海力集团的单一股东无法控制同创股份的股东会、董事会，也无法控制同创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也无法以股东身份直接参与经营管理，同创股份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六)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同创有限的设立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有限公司 2003 年 5 月 22 日成立，由海力集团前身正大煤业和自然人股东姬英翔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冯振山。该次出资经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万和会验字【2003】2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3 年 5 月 22 日，宁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登记并核发注册号为 37092118007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同创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正大煤业	4,500,000.00	90.00
2	姬英翔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2、2004 年 8 月同创有限增资扩股

2004 年 5 月 9 日，海力集团股东会决议以其自有货币资金 1,000 万元向同创有限增加注册资本，同创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0 万元。2004 年 8 月 24 日，同创有限召开股东会，各股东一致同意海力集团以货币资金增资 1,000 万元。

2004 年 8 月 25 日，该次增资经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万和会验字【2004】028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4 年 8 月 27 日，宁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部分每元注册资本作价 1 元，同创有限成立时间不长，急需发展资金，海力集团作为控股股东对同创有限进行增资投入以满足资金需求，出资已到位。

本次增资后，同创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	------	--------	---------

1	海力集团	14,500,000.00	96.67
2	姬英翔	500,000.00	3.33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 3、2005年6月同创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4月20日，同创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海力集团将其持有的同创有限出资额1,450万元中的110万，分别转让给华奕机械100万元、张国富10万元；股东姬英翔将其持有的同创有限出资额50万元中的40万元，分别转让给宋洪涛20万元、张明俏10万元、沈键10万元。同日，姬英翔与宋洪涛、沈键、张明俏，海力集团与华奕机械、张国富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进行了约定。2005年6月1日，宁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股权转让变更登记。

海力集团转让给华奕机械、张国富以及姬英翔转让给宋洪涛、沈键、张明俏的出资价格均为每元注册资本作价1元，款项已结清。同创股份成立时间较短，尚处于市场开拓阶段，因此出资的转让价格按照注册资本确定。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海力集团	13,400,000.00	89.33
2	华奕机械	1,000,000.00	6.67
3	宋洪涛	200,000.00	1.33
4	沈键	100,000.00	0.67
5	张国富	100,000.00	0.67
6	张明俏	100,000.00	0.67
7	姬英翔	100,000.00	0.67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 4、2007年12月同创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11月20日，同创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海力集团将其持有的同创有限出资额1,340万元中的210万元分别转让给宋洪涛90万元、沈键60万元、张明俏60万元；同意华奕机械将其持有的同创有限全部出资额100万元分别转让给张蕾70万元、滕瑜30万元。同日，海力集团分别与宋洪涛、沈键、张明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华奕机械分别与张蕾、滕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做出了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于2007年12月1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07年11月20日，股权转让方海力集团与股权受让方宋洪涛、张明俏、沈键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零对价；华奕机械与张蕾、滕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作价1.99元，款项已结清。

宋洪涛、张明俏、沈键三人担任公司高管职务，对公司发展较为重要，因此海力集团以零对价转让股份以形成激励机制。华奕机械向张蕾、滕瑜转让股份的价格系在同创有限每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的基础上协商确定。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海力集团	11,300,000.00	75.33
2	宋洪涛	1,100,000.00	7.33
3	张蕾	700,000.00	4.67
4	沈键	700,000.00	4.67
5	张明俏	700,000.00	4.67
6	滕瑜	300,000.00	2.00
7	张国富	100,000.00	0.67
8	姬英翔	100,000.00	0.67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 5、2007年12月同创有限改制为同创股份

2007年12月6日，同创有限全体股东签订《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2007年12月26日，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表决通过了《关于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的议案》，同意同创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同创股份。

根据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恒信审报字【2007】128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为29,918,361.17元。公司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将经审计净资产29,918,361.17元中的2,000万元按1:1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2,000万股，其余9,918,361.17元计入资本公积。2007年12月26日，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同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予以验资，并出具鲁天恒信验报字【2007】第1077号《验资报告》验证。2007年12月29日，公司经泰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并核发注册号为37092101800721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时未进行评估。

公司整体变更时依法履行了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决策程序；公司整体变更时按照经审计净资产进行折股，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公司在设立股份公司之后多年来持续盈利，净资产持续增加，未低于折股时的净资产；公司设立股份公司时未经评估，不影响正常的工商变更登记。

因此，公司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未进行评估，不会对公司股东权益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不存在较大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海力集团	15,066,000.00	75.33
2	宋洪涛	1,464,000.00	7.32
3	张蕾	934,000.00	4.67

4	沈键	934,000.00	4.67
5	张明俏	934,000.00	4.67
6	滕瑜	400,000.00	2.00
7	张国富	134,000.00	0.67
8	姬英翔	134,000.00	0.67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 6、同创股份增资扩股

2008年3月10日，公司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决定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宋洪涛、姬英翔、冯振山等42名股东认缴，并修改公司章程。2008年3月12日，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该次增资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鲁天恒信验报字（2008）第101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3月12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投资款合计人民币13,600,680元整，其中注册资本8,000,000元，剩余5,600,680.00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于2008年4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价格为1.70元/股，系参考同创股份2007年末每股净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增资已到位。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元）	持股比例（%）
1	海力集团	15,066,000.00	53.81
2	冯振山	3,640,000.00	13.00
3	宋洪涛	2,800,000.00	10.00
4	张蕾	934,000.00	3.34
5	沈键	934,000.00	3.34
6	张明俏	934,000.00	3.3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元）	持股比例（%）
7	滕瑜	400,000.00	1.43
8	姬英翔	280,000.00	1.00
9	王胜利	280,000.00	1.00
10	谷才宝	280,000.00	1.00
11	毛军	280,000.00	1.00
12	王汝利	224,000.00	0.80
13	张国富	134,000.00	0.48
14	鹿建设	112,000.00	0.40
15	徐永虎	112,000.00	0.40
16	杨新庆	112,000.00	0.40
17	王新刚	68,400.00	0.24
18	张军	68,400.00	0.24
19	张重先	61,600.00	0.22
20	张庆霖	56,000.00	0.20
21	王守兴	56,000.00	0.20
22	赵德启	56,000.00	0.20
23	邵玉英	56,000.00	0.20
24	咸友谊	56,000.00	0.20
25	唐兵	56,000.00	0.20
26	武斌	56,000.00	0.20
27	王荣国	56,000.00	0.20
28	王新华	56,000.00	0.20
29	仇长安	56,000.00	0.2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元）	持股比例（%）
30	刘廷旺	56,000.00	0.20
31	赵纯波	56,000.00	0.20
32	田庆新	44,800.00	0.16
33	张峰	44,800.00	0.16
34	曹振彪	44,800.00	0.16
35	刘传来	44,800.00	0.16
36	徐涛	44,800.00	0.16
37	霍玉君	44,800.00	0.16
38	刘波	30,800.00	0.11
39	吕黎明	30,800.00	0.11
40	杨文海	30,800.00	0.11
41	邵丽丽	30,800.00	0.11
42	胡新龙	30,800.00	0.11
43	马军	30,800.00	0.11
44	张桂萍	30,800.00	0.11
45	宁国栋	30,800.00	0.11
46	黄向阳	30,800.00	0.11
47	武强	30,800.00	0.11
48	刘广志	30,800.00	0.11
合 计		<b>28,000,000.00</b>	<b>100.00</b>

#### 7、2012年3月同创股份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3月10日，王胜利与海力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胜利将其所持有的28万股股份以每股1.15元的价格转让给海力集团。同日，公司就上述

股权转让事宜变更了股东名册。

由于王胜利缺乏对公司发展的预期，其个人已从公司离职，且对资金有较为急迫的需求，因此经转让双方协商之后确定了上述转让价格，款项已经结清。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海力集团	15,346,000.00	54.81
2	冯振山	3,640,000.00	13.00
3	宋洪涛	2,800,000.00	10.00
4	张蕾	934,000.00	3.34
5	沈键	934,000.00	3.34
6	张明俏	934,000.00	3.34
7	滕瑜	400,000.00	1.43
8	姬英翔	280,000.00	1.00
9	谷才宝	280,000.00	1.00
10	毛军	280,000.00	1.00
11	王汝利	224,000.00	0.80
12	张国富	134,000.00	0.48
13	鹿建设	112,000.00	0.40
14	徐永虎	112,000.00	0.40
15	杨新庆	112,000.00	0.40
16	王新刚	68,400.00	0.24
17	张军	68,400.00	0.24
18	张庆霖	56,000.00	0.20
19	王守兴	56,000.00	0.20
20	赵德启	56,000.00	0.20
21	邵玉英	56,000.00	0.2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22	咸友谊	56,000.00	0.20
23	张重先	61,600.00	0.22
24	唐兵	56,000.00	0.20
25	武斌	56,000.00	0.20
26	王荣国	56,000.00	0.20
27	王新华	56,000.00	0.20
28	仇长安	56,000.00	0.20
29	刘廷旺	56,000.00	0.20
30	赵纯波	56,000.00	0.20
31	田庆新	44,800.00	0.16
32	张峰	44,800.00	0.16
33	曹振彪	44,800.00	0.16
34	刘传来	44,800.00	0.16
35	徐涛	44,800.00	0.16
36	霍玉君	44,800.00	0.16
37	刘波	30,800.00	0.11
38	吕黎明	30,800.00	0.11
39	杨文海	30,800.00	0.11
40	邵丽丽	30,800.00	0.11
41	胡新龙	30,800.00	0.11
42	马军	30,800.00	0.11
43	张桂萍	30,800.00	0.11
44	宁国栋	30,800.00	0.11
45	黄向阳	30,800.00	0.11
46	武强	30,800.00	0.11
47	刘广志	30,800.00	0.11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合 计	28,000,000.00	100.00

#### 8、2012年6月同创股份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6月4日，宁阳县公证处对公司原发起人股东宋洪涛死亡后的继承权事宜进行公证并出具（2012）宁阳证字第429号《公证书》，宋洪涛所持有的280万股公司股份由其妻子张华丽及儿子宋绪文继承。

2012年6月20日，张华丽、宋绪文分别与海力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张华丽、宋绪文将其持有的公司280万股股份转让给海力集团，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5元，系转让双方协商定价，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款项已结清。同日，公司已经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记载于公司股东名册。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海力集团	18,146,000	64.81
2	冯振山	3,640,000	13.00
3	张菁	934,000	3.34
4	沈键	934,000	3.34
5	张明俏	934,000	3.34
6	滕瑜	400,000	1.43
7	姬英翔	280,000	1.00
8	谷才宝	280,000	1.00
9	毛军	280,000	1.00
10	王汝利	224,000	0.80
11	张国富	134,000	0.48
12	鹿建设	112,000	0.40
13	徐永虎	112,000	0.40
14	杨新庆	112,000	0.4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5	王新刚	68,400	0.24
16	张军	68,400	0.24
17	张重先	61,600	0.22
18	张庆霖	56,000	0.20
19	王守兴	56,000	0.20
20	赵德启	56,000	0.20
21	邵玉英	56,000	0.20
22	咸友谊	56,000	0.20
23	唐兵	56,000	0.20
24	武斌	56,000	0.20
25	王荣国	56,000	0.20
26	王新华	56,000	0.20
27	仇长安	56,000	0.20
28	刘廷旺	56,000	0.20
29	赵纯波	56,000	0.20
30	田庆新	44,800	0.16
31	张峰	44,800	0.16
32	曹振彪	44,800	0.16
33	刘传来	44,800	0.16
34	徐涛	44,800	0.16
35	霍玉君	44,800	0.16
36	刘波	30,800	0.11
37	吕黎明	30,800	0.11
38	杨文海	30,800	0.11
39	邵丽丽	30,800	0.11
40	胡新龙	30,800	0.1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41	马军	30,800	0.11
42	张桂萍	30,800	0.11
43	宁国栋	30,800	0.11
44	黄向阳	30,800	0.11
45	武强	30,800	0.11
46	刘广志	30,800	0.11
合计		28,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未再发生任何变动。

#### 9、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共由 6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公司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冯振山	董事长、总经理	2014.3.20—2017.3.19
2	谷才宝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4.3.20—2017.3.19
3	霍玉君	董事	2014.3.20—2017.3.19
4	王汝利	董事	2014.3.20—2017.3.19
5	王新华	董事	2014.3.20—2017.3.19
6	武强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4.3.20—2017.3.19

1、冯振山先生，196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冯振山先生 1989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采矿专业；1989 年 7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宁阳县保安煤矿技术员、生产调度室副主任；1997 年 12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宁阳县石屯煤矿党委副书记、副矿长；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正大煤业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正大煤业董事长；200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海力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长；2014 年 1 月至今任海力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汇通机械董事长、北京海力同创董事、安徽海力同创董事长、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董事、诸城海力同创董事、海力华成董事长、速恒物流董事长、同创华亨董事长、利合投资董事长、同利投资董事长、海力华岳董事长、海力房地产董事长、信通小额贷款董事长、海力华裕董事长、海力华鸿董事长、华阳热电副董事长、国美联公司董事、海力铁岭董事长、海力史必驰副董事长、汽配科技园董事长。

2、谷才宝先生，196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谷才宝先生 2006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1985 年 7 月至 1987 年 12 月任宁阳县供销合作社财务科会计；1987 年 12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宁阳县社会劳动保险事业处财务科科长；1997 年 12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宁阳县社会劳动保险事业处副主任；2002 年 6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磁窑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局长兼恒信投资公司总经理；2007 年 10 月至今任海力集团党委委员；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兼任北京海力同创董事长、安徽海力同创董事兼总经理、汇通机械董事、速恒物流董事、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董事长、诸城海力同创董事长、同创华亨董事、海力华成监事、汽配科技园董事、总经理。

3、霍玉君先生，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霍玉君先生 1994 年 6 月毕业于南昌工程学院；1988 年至 2003 年在泰安市水箱厂产品研发、质量部任科长；2003 年至今任公司质量部部长、采购部部长，公司董事、董事长助理，现兼任安徽海力同创董事、同创华亨董事、汽配科技园董事。

4、王汝利先生，1960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王汝利先生 2000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省党校。1980 年 7 月至 1984 年 9 月任泰安汽车配件公司会计；1984 年 9 月至 1995 年 5 月履任宁阳县煤炭局主管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1995 年 5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宁阳县石屯煤矿挂职副

矿长；1996年6月至2000年8月任宁阳县石屯煤矿党委委员、副矿长；2000年8月至2004年6月任宁阳正大煤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副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12年任海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海力集团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海力华成董事、康利尔公司董事长、海力华鸿董事、海力华岳董事、海力房地产董事、华阳热电董事、国美联公司董事、海力史必驰董事。

5、王新华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王新华先生1988年7月毕业于泰安市第一中学；1993年7月至2003年4月在山东厚丰汽车散热器有限公司从事营销工作；2003年4月至今任同创股份国内市场部部长、董事、总经理助理，现兼任诸城海力同创董事、北京海力同创董事。

6、武强先生，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武强先生2013年7月毕业于南京审计学院；1997年11月至2003年7月于石屯煤矿采一区、石桥煤矿采二区从事采矿工作；2003年7月至今任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董事，现兼任速恒物流董事。

##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公司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刘明	监事会主席	2014.3.20—2017.3.19
2	李向征	监事	2014.3.20—2017.3.19
3	仇长安	职工监事	2014.3.20—2017.3.19
4	赵纯波	职工监事	2014.3.20—2017.3.19
5	刘传来	职工监事	2014.3.20—2017.3.19

1、刘明先生，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刘明先生1994年7月毕业于泰山学院；1996年10月至2000年8月任宁阳县石屯煤矿党办宣传干事；2000年8月至2003年10月任正大煤业公司办秘书；2003年10月至2005年8月任正大煤业公司办副主任；2005年8月至2006年10月

任海力集团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2006年10月至2012年5月任海力集团企划部部长、董事会秘书；2012年5月至2013年10月任海力集团投资运营部部长、董事会秘书；2012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海力集团督察办主任、董事会秘书，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1月至今任海力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督察办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仇长安先生，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仇长安先生1993年7月毕业于山东泰安五中；1994年4月至1995年1月在泰安市水箱厂冲压车间工作；1995年1月至1996年3月在泰安市水箱厂制管车间工作；1996年3月至1998年3月在泰安市水箱厂销售二科从事业务员工作；1998年3月至2003年10月在泰安市水箱厂销售四公司任副经理；2003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国内市场部副部长、销售部业务主管，监事，现兼任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董事兼总经理、安徽海力同创监事。

3、李向征先生，198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审计师。李向征先生2013年1月毕业于山东农业大学；2007年9月至2012年11月任海力集团督察办科员；2012年11月至2013年10月任海力集团督察办副部长；2013年10月至今任海力集团督察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企管部部长、监事。

4、刘传来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刘传来先生1990年7月毕业于山东省劳动职业技术学院；1990年7月至2003年6月任山东厚丰汽车散热器有限公司技术员、总装车间主任；2003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装车间主任、生产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

5、赵纯波先生，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赵纯波先生2012年7月毕业于南京审计学院；1998年9月至2003年9月任泰山鲁美汽车散热器公司外经部科员；2003年9月至2012年9月任公司国际市场部部长；2012年10月至今任公司国际市场部部长，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冯振山	董事长、总经理
2	谷才宝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	武强	董事、董事会秘书
4	张重先	副总经理

冯振山、谷才宝、武强简历请参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张重先先生，196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工程师。张重先先生 1976 年 7 月毕业于泰安市第二中学；1976 年 8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泰安市水箱厂技术员、机加工车间副主任、汽车暖风装置研发部主任、汽车空调研究所主任；1999 年 6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泰安鲁美汽车空调有限公司厂长；2003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兼任海力华成董事、总经理。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4 年 1-6 月/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元）	139,942,032.46	272,728,081.44	269,088,804.88
净利润（元）	1,954,452.81	4,620,742.27	4,735,195.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828,504.11	4,755,219.82	4,873,795.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 润（元）	324,472.80	3,009,334.63	4,073,495.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98,524.10	3,143,812.18	4,212,782.50

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综合毛利率	15.58%	17.19%	16.63%
净资产收益率	3.44%	8.61%	10.82%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加权）	0.37%	5.70%	9.3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0	3.28	3.80
存货周转率（次）	0.93	1.97	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7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7	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979,164.71	-14,805,866.60	47,964,532.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5	-0.53	1.71
总资产（元）	438,495,312.13	361,950,937.65	312,854,594.34
股东权益合计（元）	59,306,277.10	57,351,824.29	57,584,604.16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54,063,405.78	52,234,901.67	52,823,203.99
每股净资产（元/股）	2.12	2.05	2.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3	1.87	1.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7.37%	85.32%	84.74%
流动比率	0.92	0.90	0.93
速动比率	0.55	0.47	0.50

##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雅锋  
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上海国际集团大厦 1305 室  
联系电话： 021-63906118  
传真： 021-63906033  
项目负责人： 唐彬  
其他成员： 林举、杨克华、潘飞、孙贝贝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张利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写字楼 A 座 12 层  
联系电话： 010-66090088  
传真： 010-66090016  
经办律师： 王冠、何敏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肖厚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号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7703 号 B312 室  
联系电话： 0531-82600802  
传真： 0531-82600802  
经办会计师： 吴强、宗春柳

## （四）评估机构

### 1、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

名称： 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赵成果  
住所： 泰安市东岳大街 60 号华泰购物广场商务公寓 4-1-302  
联系地址： 泰安市东岳大街 60 号华泰购物广场商务公寓 4-1-302  
联系电话： 0538-6343518  
传真： 0538-6343518

经办评估师： 赵成果、于汝伟、刘培金

## 2、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 周长刚  
住所： 济南市历下区大明湖路 260 号  
联系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大明湖路 260 号  
联系电话： 0531-88253996  
传真： 0531-88253996  
经办评估师： 林存信、谢茂勋

## 3、北京华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名称： 北京华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 陈利利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58 号 202 室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58 号 202 室  
联系电话： 010-88145802  
传真： 010-88145802  
经办评估师： 戴明、吴继刚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彦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其用途

####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热交换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汽车热交换器行业产品种类繁多，有散热器（俗称水箱）、中冷器、空调冷凝器和蒸发器、暖风散热器（俗称暖风机）、废气再循环（EGR）冷却器等，各种热交换器在汽车上分别属于发动机和车身系统。

总成名称	归属系统名称	热交换器名称
发动机	冷却系统	散热器
	进气系统	空气冷却器（中冷器）
	EGR 系统	废气再循环（EGR）冷却器
车身	空调系统	蒸发器、冷凝器
	暖风系统	暖风散热器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散热器、中冷器、蒸发器及空调、暖风系统。

公司始终坚持对研发的持续投入，目前共拥有专利 10 项，全部为实用新型专利，并拥有软件著作权 3 项。公司具备较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覆盖了主要产品及质检环节。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散热器、中冷器、蒸发器及汽车空调、暖风机等，主要目标客户为国内主机厂。

##### 1、汽车散热器

汽车散热器俗称汽车水箱，是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中的重要部件，由冷却用的散热器芯体、进水室和出水室三个部分组成。冷却液在散热器芯体内流动，空气从散热器芯体外高速流过，冷却液和空气通过散热器芯体进行热量交换，从而

实现散热降温的目的。散热器性能直接影响汽车发动机的散热效果及动力性、经济性和可靠性，乃至正常工作和行驶安全。

## 2、中冷器

中冷器全称为“中间冷却器”，为涡轮增压的配套零部件，用来对经发动机增压器增压后的高温高压空气进行冷却。

涡轮增压是当今最为经济的“绿色”汽车环保技术之一。作为一项提升引擎性能和降低车辆能耗和排放的关键技术，涡轮增压可以在不影响车辆性能和驾驶乐趣的前提下缩小发动机尺寸和提高燃油效率。中冷器的作用是提高涡轮增压发动机换气效率，具体体现为提高进气密度和燃烧效率。如果因缺少中冷器而让增压后的高温空气直接进入发动机，会导致发动机出现爆震甚至损伤熄火的现象。随着涡轮增压器在整车市场的覆盖范围不断增大，国内市场对于中冷器的需求也将迅速上升。

公司生产的中冷器创造性的借鉴了蒸发器的层叠式结构，由风室、边板、散热管及散热带组成，在散热板外侧设置有群凹槽，在有限的车体空间达到最大的散热能力。同时，由于采用蒸发器的结构形式，中冷器由多个散热板组成了其两端的气腔和气腔通道，提高了产品的强度，能够有效减少故障的发生。

## 3、蒸发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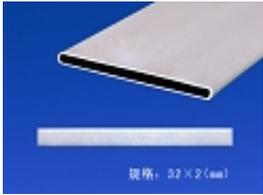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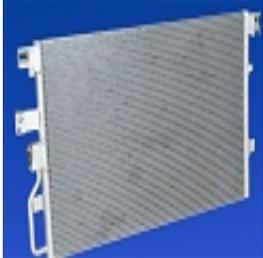
汽车空调蒸发器置于车内，属于直接风冷式结构，利用低温低压的液态制冷剂蒸发时需吸收大量热量的原理，把通过它周围的空气中的热量带走，从而达到冷却除湿的目的，并把冷空气送入车厢使车内降温。蒸发器由箱、管和散热片组成，从结构上分为管带式 and 层叠式；其中层叠式蒸发器是由两片冲压成复杂形状的铝板叠在一起组成冷剂流道，每两片流道之间夹有蛇形散热带。该种蒸发器散热效率比管带式高，结构紧凑，更能适应目前的汽车市场需求。

## 4、空调、暖风机等

汽车空调装置主要由制冷系统、采暖系统、送风系统和控制系统组成。汽车

空调系统是实现对车厢内空气进行制冷、加热、换气和空气净化的装置。它可以为乘车人员提供舒适的乘车环境，降低驾驶员的疲劳强度，提高行车安全。空调装置已成为衡量汽车功能是否齐全的标志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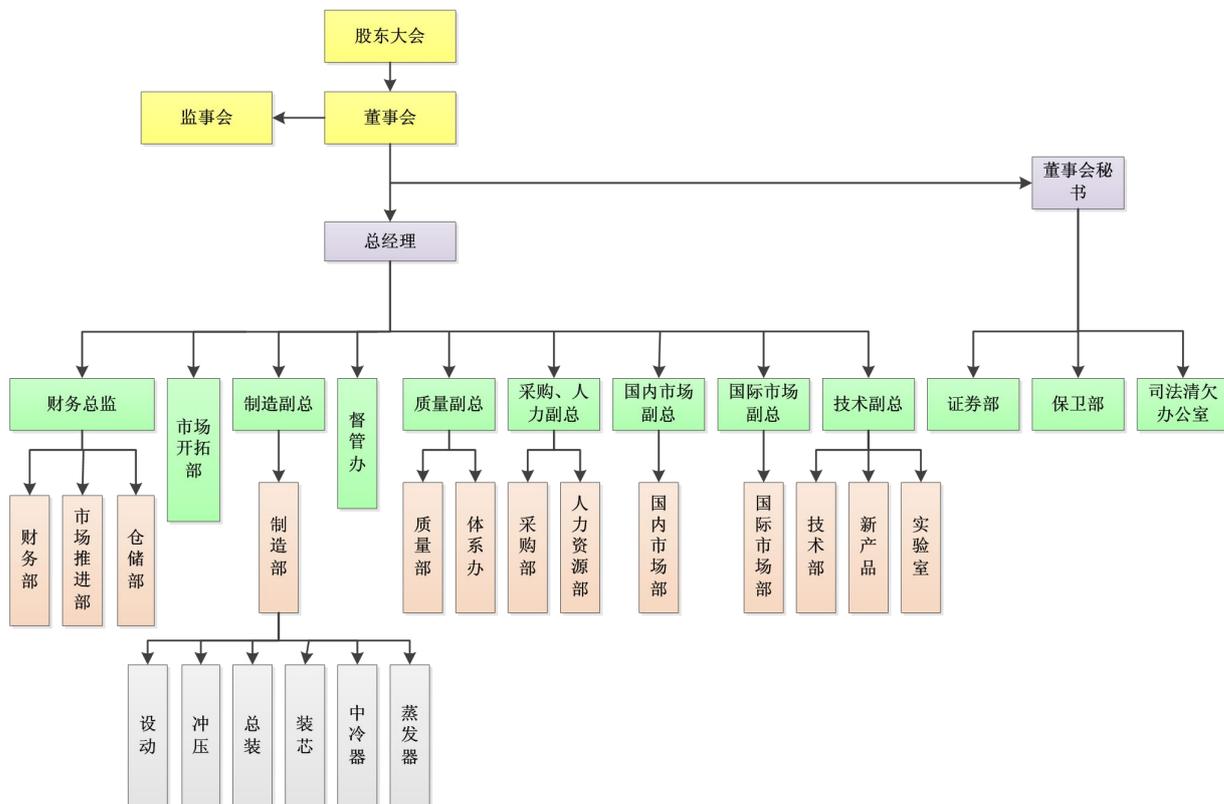
公司产品具体介绍如下：

序号	产品图示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主要技术特点
1		汽车散热器	水箱作为发动机散热的一个液体回路，吸收缸体的热量，防止发动机过热。	有铝塑结构和全铝结构，采用高频焊散热管等多种高效散热管，能够提高散热效率。
2		散热管	主要适用于汽车散热器、中冷器以及汽车空调冷凝器。	抗腐蚀，耐高温，散热效率高，导热性好。
3		中冷器	广泛用于汽车、工程机械等发动机的增压空气冷却。	采用高频和高频焊接工艺技术；全铝中冷器重量轻、热效率高并且节能环保。
4		冷凝器	汽车车用空调系统主要制冷配套设备，主要负责对制冷剂进行快速冷却。	全铝结构，采用平行流结构、开窗翅片和多孔扁管结构使冷凝器的有效容积得到最合理利用，使流阻减小，增加换热量。

序号	产品图示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主要技术特点
5		蒸发器	汽车空调系统主要制冷配套设备，主要负责对车厢内的空气进行冷却和除湿。	全铝结构，采用层叠式结构、开窗翅片和复杂结构流道使制冷剂的制冷量增加，且结构紧凑。
6		汽车空调系统	为汽车车厢提供制冷、取暖、除霜、除湿、空气过滤和温度控制功能。	采用冷暖一体总成使结构更加紧凑，采用自动控制系统，按照驾驶员的设定自动控制车内的温度和舒适度。
7		暖风	汽车空调系统主要采暖配套设备，主要负责对车厢内的空气进行加热和除霜。	全铝结构，采用开窗翅片高频焊散热管和整体钎焊技术使产品的整体抗震性能和制热量有所增加。

##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的方式、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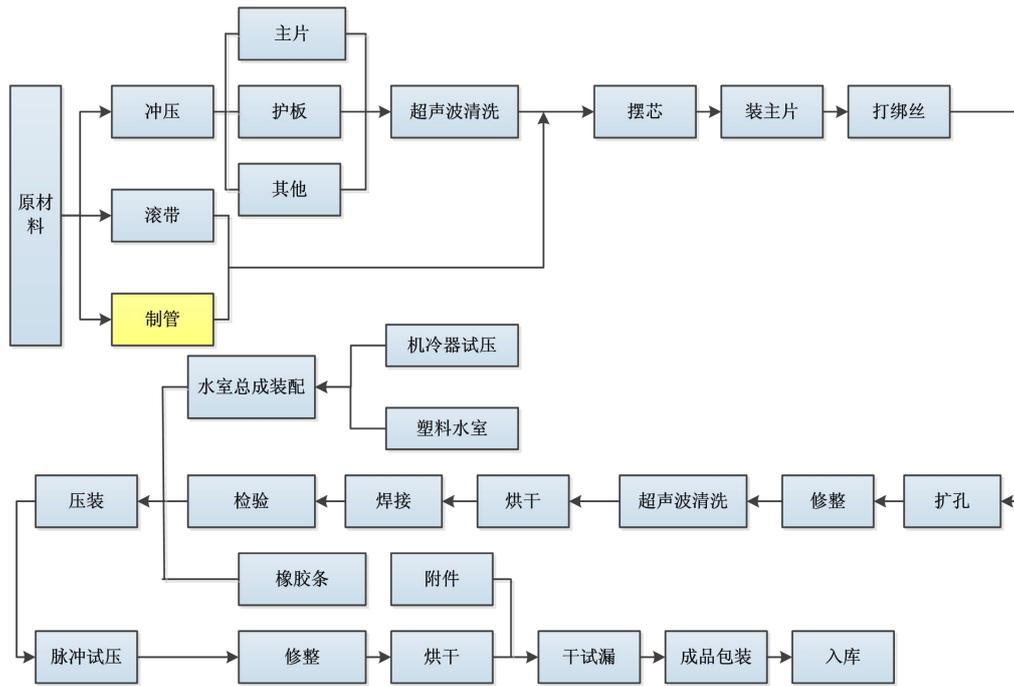
### (一) 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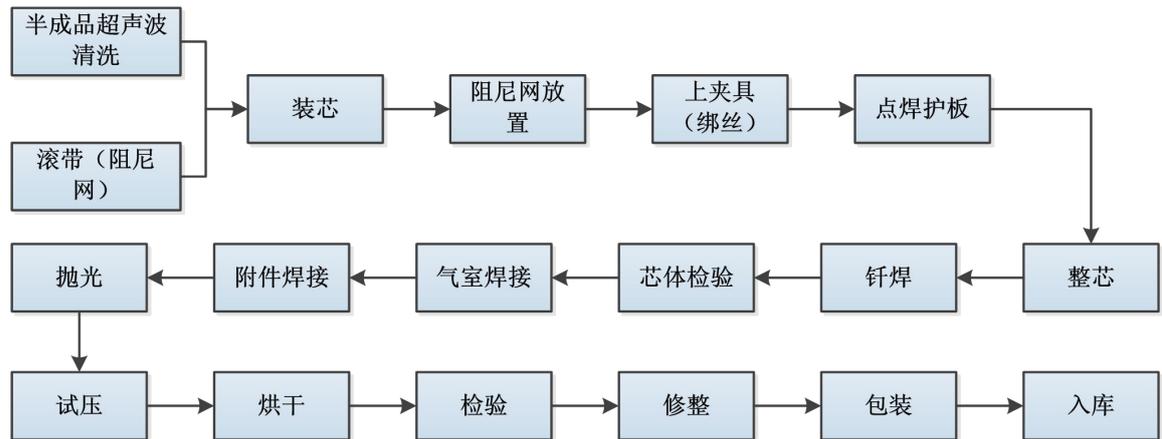
### (二) 生产或服务的方式、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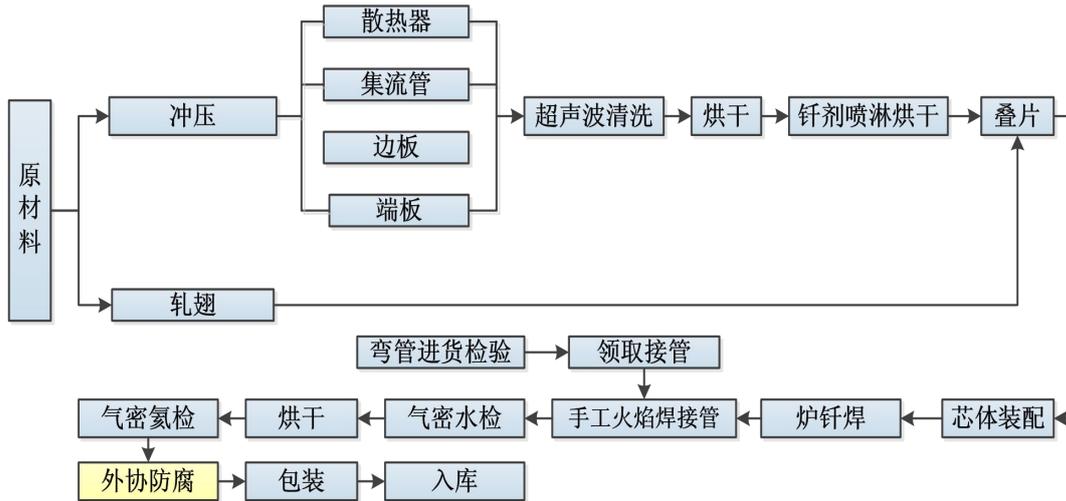
#### 1、铝质汽车散热器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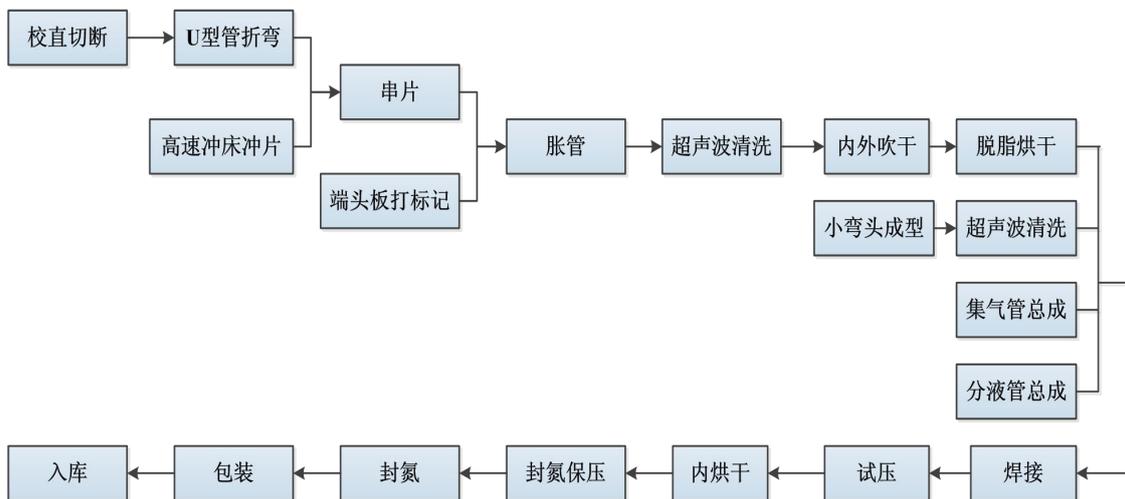
2、中冷器生产工艺流程图



3、层叠式蒸发器生产工艺流程图



4、汽车空调生产工艺流程图



(三) 质量控制

公司确立了“以品质取胜，让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先后通过了美国克莱斯勒、上海通用、美国 Vista-Pro 公司、美国 PBI 公司、三菱汽车、广汽长丰、马自达等公司的认证考核。公司质量管理覆盖新产品研发立项、产品开发和认证、供应商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仓库入库检验、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控制等生产经营全过程。

公司生产的汽车散热器执行的标准为《汽车散热器》（QC/T 468-2010），

该标准规定了汽车散热器总成的技术要求、实验方法、检验规则和标识、包装、运输、储存。

公司生产的中冷器适用的技术标准《内燃机 增压空气冷却器 技术条件》（GB/T 23338-2009），该标准规定了内燃机、增压空气冷却器的技术要求、实验方法及检验规则等。

同时，公司通过了国际汽车行业 ISO/TS16949: 2009 质量控制体系标准，建立了从产品研发到生产的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ISO/TS16949: 2009 质量控制体系标准只适用于汽车主机厂和其直接的零部件制造商，其将评价重点放在以客户为中心，注重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注重过程审核。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8 日通过了 NQA（国际汽车工作组 IATF 认可的全球六大认证机构之一）认证，并获得证书。



###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一）核心技术

公司主要产品应用的核心技术包括汽车发动机与散热器智能匹配的快速设计技术、层叠式中冷器设计技术以及先进的质量控制和试验检测技术。

##### 1、汽车发动机与散热器智能匹配的快速设计技术

2012年2月，公司按计划完成了《基于汽车发动机与散热器智能匹配的快速设计系统项目》。该项目主要开发基于汽车发动机与散热器智能匹配的快速设计系统。为了匹配不同类型汽车发动机，首先要对散热器的传热性能进行研究和评价。在此基础上，研究散热器设计参数对传热性能的影响并进行理论分析和参数优化。在得到分析数据及仿真结果后，建立快速设计系统的软件模型，通过输入不同汽车发动机的基本参数结合散热器的安装尺寸，计算出满足设计条件的散热器设计参数。通过三维绘图软件的二次开发，实现自动生成设计与发动机匹配的散热器结构图。

## 2、层叠式中冷器设计技术

公司研发的层叠式中冷器项目，于2011年列入国家火炬计划支持项目。经检测该项目产品的散热性能、抗振性能、耐高压性能、密封性能、水阻、风阻等各项技术指标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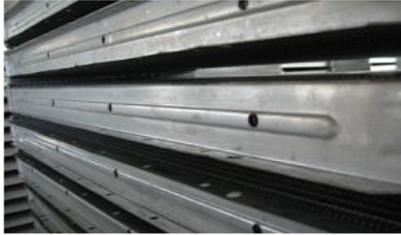
## 3、先进的质量控制和试验检测技术

公司设有先进实验室，具备风洞试验、性能脉冲试验、耐腐蚀试验、老化试验、振动试验等实验设备。公司正在推进实验室升级换代，使其成为行业领先的国家级实验室。



公司致力于专业技术研究，从细微处着手，打造高质量、低成本的同创特色。主要措施包括：侧板加强（美国设计的更改）、最优组装方案（德国技术借鉴）、保持芯片质量稳定以及使用数显卡尺等控制手段。

侧板加强



最优组装方案



芯片质量稳定



使用数显卡尺



公司对核心技术的保护，一是核心研发人员需要与公司签署保密协议，声明离职后一定时间段内不能从事相关行业的工作；二是公司核心技术必须由研发团队共同完成，个人仅负责具体的某一方面，因此可以较好地保证研发项目整体不易外泄，三是公司建立了较好的技术创新机制，其中包括对研发人员的创新激励，研发人员的薪资福利高于一般员工，以保障研发团队的长期稳定。

## （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账面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无形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土地使用权	974.78
软件及其他	16.61
合计	991.39

公司的商标、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的取得均在会计记账中以费用记录，并未转成无形资产。公司的商标、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经过合法登记，手续齐全，不存在法律纠纷。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宗土地，具体情况如下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平方米)	到期日	用途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1	宁国用(2008)字第005号	泰山之阳科技产业城	45,732.80	2057年6月7日	工业	出让	公司
2	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宁阳工业园区	65,565.70	-	工业	转让	公司

公司将产权证号为“宁国用(2008)字第005号”的土地进行了抵押。2013年3月27日设定抵押权，抵押权人为宁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抵押面积45,732.80平方米，抵押金额为1074.7万元，抵押期限为2013年3月27日至2016年3月26日。

### 2、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拥有的注册商标权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1		第4349106	核定使用商品(第7类)	2017年5月27日	自主申请

### 3、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拥有的专利权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一种小平面定位气室及其组成的中冷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558091.1	2013年9月10日	2014年3月26日
2	一种散热器水室	实用新型	ZL201320557817.X	2013年9月10日	2014年3月26日
3	一种空调暖风水箱	实用新型	ZL201320558080.3	2013年9月10日	2014年3月26日
4	一种分割设备地坑过桥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557792.3	2013年9月10日	2014年3月26日
5	一种压装机安装定位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557795.7	2013年9月10日	2014年3月26日
6	一种中冷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557816.5	2013年09月10日	2014年3月26日
7	一种汽车空调鼓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557802.3	2013年9月10日	2014年3月26日
8	一种车用铝塑散热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561199.6	2013年9月11日	2014年3月26日
9	一种挤压管组成的汽车散热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561209.6	2013年9月11日	2014年3月26日
10	一种汽车散热器水室	实用新型	ZL201320561264.5	2013年9月11日	2014年3月26日

#### 4、公司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管带式散热器结构参	2011SR06275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数化设计系统				
2	管带式散热器性能与结构信息查询系统	2011SR06276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管带式散热器性能与结构匹配设计系统	2011SR06276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三）公司业务资质许可、许可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根据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主要情况如下：

许可证名称	取得单位	证书编号	颁发日/有效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同创股份	00828199	2011年3月31日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同创股份	3709952640	2004年3月30日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速恒物流	370921302191	2013年11月1日至 2017年10月31日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汇通机械	01484193	2014年4月28日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汇通机械	3709953078	2010年6月1日至 2016年6月1日

公司已取得了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资质，合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

### （四）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折旧年限 (年)	原值 (万元)	累计折旧 (万元)	账面价值 (万元)	成新率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0-20年	3,402.86	717.56	2,685.30	78.91%
机器设备	5-15年	7,170.32	3,454.02	3,716.30	51.83%
电子设备	5年	347.43	209.49	137.95	39.70%
运输工具	5-8年	194.02	162.60	31.42	16.19%
<b>合计</b>	--	<b>11,114.63</b>	<b>4,543.67</b>	<b>6,570.97</b>	<b>59.12%</b>

公司的生产设备均为外购取得，截至2014年6月30日，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生产经营设备名称	设备原值	累计折旧	设备净值	成新率
1	制管机	11,154,202.19	10,590,992.57	563,209.62	5.05%
2	高频制管机	6,040,425.00	1,004,220.63	5,036,204.37	83.38%
3	高频制管机	3,652,648.29	582,287.85	3,070,360.44	84.06%
4	1400MM薄带（铝） 纵切机	3,589,743.61	170,512.80	3,419,230.81	95.25%
5	滚带机	2,031,000.00	1,587,086.69	443,913.31	21.86%
6	辊轮	1,900,762.88	1,315,750.26	585,012.62	30.78%
7	散热性能风室式模 块试验台	1,623,931.62	128,561.30	1,495,370.32	92.08%
8	半自动芯体组装机	1,375,000.00	821,656.96	553,343.04	40.24%
9	总装生产线	1,283,469.79	1,002,477.92	280,991.87	21.89%
10	铝热传输基坑	1,195,326.03	-	1,195,326.03	100.00%
11	翅片滚带机	1,250,490.00	956,346.37	294,143.63	23.52%
12	制管机模具一套	1,118,034.19	141,617.60	976,416.59	87.33%
13	NB炉	1,075,000.00	787,762.65	287,237.35	26.72%
14	高频制管机	1,038,337.50	172,623.57	865,713.93	83.38%
15	高频制管机	1,026,328.63	167,185.95	859,142.68	83.71%
16	散热器芯体自动装	850,640.00	610,025.35	240,614.65	28.29%

	配机				
17	扁管挤压机	846,153.80	13,397.44	832,756.36	98.42%
18	扩口机	787,500.00	470,585.28	316,914.72	40.24%
19	翅片成型机	777,777.76	341,061.79	436,715.97	56.15%
20	立式加工中心	461,538.45	80,384.70	381,153.75	82.58%
	合计	<b>43,078,309.74</b>	<b>20,944,537.68</b>	<b>22,133,772.06</b>	<b>51.38%</b>

##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册员工总人数为 801 人，具体构成如下：

分类结构		人数 (人)	所占比例
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04	50.44%
	31-40 岁	274	34.21%
	41-50 岁	108	13.48%
	51-60 岁	15	1.87%
	合计	<b>801</b>	<b>100.00%</b>
学历构成	硕士及以上	2	0.25%
	本科	35	4.37%
	大专	151	18.85%
	大专以下 (不包含大专)	613	76.53%
	合计	<b>801</b>	<b>100.00%</b>
岗位构成	生产人员	652	81.40%
	技术人员	23	2.87%
	销售人员	33	4.12%
	管理及后勤人员	93	11.61%
	合计	<b>801</b>	<b>100.00%</b>

公司在册员工主要是生产人员，占比超过 80%。从汽车热交换器生产工艺过

程看，除制管等个别工序主要依靠自动化生产线完成外，其余大部分生产工序均需要依靠人工与机器的频繁配合操作，或者直接由人工操作，因此所需生产人员较多。公司是汽车热交换器行业中排名前列的企业，报告期内年销售收入约 2.7 亿元，生产经营规模较大，因此生产人员数量较多，并成为最主要的员工构成部分。

从行业发展情况看，目前汽车热交换器的生产工艺较为成熟，以机器设备大量代替人工的状况尚无法预期，同时目前公司生产任务较重，人力资源得到较为充分的利用，随着公司的发展，生产人员数量将进一步增加。

公司技术人员、销售人员和管理及后勤人员的数量和占比相对较低，目前尚未形成人才瓶颈，但有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配置的空间和要求，公司将不定期进行人员配置的考量，以充分满足研发、销售和管理的需要。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的人员配置较好地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是合理和必要的。

## 2、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现有 2 名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冯振山先生和李磊女士，冯振山先生简历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董事会成员”。

冯振山先生曾先后荣获“泰安市青年科技工作者”、“泰安市优秀企业家”、“泰安市优秀创业企业家”、“山东省非煤产业十大杰出青年”、“山东省优秀企业家”、“第二届中国企业改革十大新闻人物”等荣誉称号；冯振山先生主持、开发、设计、研制的“矿用生产调度遥讯、遥测模拟系统”获得泰安市科技进步奖；《以煤为主、多业并举，全力推进企业跨越式大发展》获泰安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信息化管理促进企业突破式发展》获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冯振山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640,000 股，持股比例 13%。

李磊女士，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李磊女士 1994 年 6 月毕业于山东农业大学；1994 年 8 月至 1997 年 5

月在泰安市水箱厂技术部任技术员；1997年5月至2003年6月在泰安鲁美汽车散热器有限公司技术部任技术员；2003年6月至2012年3月在公司担任技术部部长，全面负责产品设计、测绘和模具设计；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助理、技术部部长。

李磊女士2007年和2009年度被评为劳动模范，2008年度被评为技术革新能手，2010年和2011年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2007年，李磊女士参与研发的F2000重卡空调系统，通过专家鉴定，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各项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该产品2007年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2008年，李磊女士参与研发的层叠式中冷器，通过专家鉴定，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各项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被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

李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 四、业务情况

##### (一) 业务收入的构成及主要产品规模情况

##### 1、主要产品及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散热器	10,338.42	8,437.54	21,807.57	18,206.42	22,446.22	18,876.78
中冷器	1,205.29	847.79	2,318.34	1,686.32	1,784.50	1,470.83
蒸发器	143.93	106.70	514.23	352.94	649.64	429.40
空调、暖风机等	1,417.04	1,340.31	717.07	630.35	454.67	329.20
运输收入	205.49	438.17	-	-	-	-
<b>主营业务小计</b>	<b>13,310.18</b>	<b>11,170.51</b>	<b>25,357.20</b>	<b>20,876.03</b>	<b>25,335.02</b>	<b>21,106.21</b>
其他业务	684.03	643.94	1,915.61	1,708.61	1,573.86	1,327.06

合计	13,994.20	11,814.45	27,272.81	22,584.64	26,908.88	22,433.27
----	-----------	-----------	-----------	-----------	-----------	-----------

## (二) 主要客户情况

### 1、产品消费的主要群体

公司的下游主要客户为主机厂，是公司产品消费的主要群体。此外，公司直接客户还有部分汽车零配件厂商，占比较小。

在汽车散热器供应商中，只有具备规模优势、研发优势、技术优势的企业，依靠原产品的量产及新产品的不断开发，能够持续、稳定地获得主机厂订单，维持较大的经营规模。而规模偏小、技术力量薄弱的小型企业，由于仅能生产技术含量低、质量无法保证的产品，无法成为主机厂的合格供应商，基本处于维持状态。

### 2、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重
2014年 1-6月	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733.01	19.53%
	2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1,930.65	13.80%
	3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71.11	9.08%
	4	Pacific BestInc.	856.68	6.12%
	5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691.49	4.94%
	合 计			7,482.95
2013年 度	1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3,970.55	14.56%
	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931.32	14.41%
	3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2,650.04	9.72%
	4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1661.27	6.09%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重
	5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965.81	3.54%
	合 计		<b>13,178.99</b>	<b>48.32%</b>
2012 年 度	1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2,853.25	10.62%
	2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2,271.64	8.46%
	3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奥铃汽车厂	1,950.33	7.26%
	4	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1,811.21	6.74%
	5	Pacific Best Inc. (美国)	1,741.26	6.48%
	合 计		<b>10,627.67</b>	<b>39.56%</b>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9.56%、48.32%和 53.47%，无单家客户占比超过 50%的情况，不存在重大客户依赖情况。

### (三) 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材、水室、侧板、胶条等，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市场竞争充分、供应充足，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审核制度，有相对固定的采购或供应渠道，完全能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报告期内，原材料占成本比重分别为 86.35%、84.27%和 84.43%。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能源主要是电力，报告期内金额较小，故能源价格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报告期内，能源占成本比重分别为 2.76%、2.73%和 2.30%。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重
2014 年 1-6 月	1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3,407.55	23.00%
	2	格朗吉斯铝业(上海)有限公司	812.95	5.50%

	3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453.11	3.06%
	4	南京胜捷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331.95	2.22%
	5	华峰日轻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48.20	3.03%
	合计		<b>5,453.76</b>	<b>36.81%</b>
2013 年度	1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5,139.06	24.21%
	2	格朗吉斯铝业（上海）有限公司	2,680.26	12.63%
	3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1,158.43	5.46%
	4	泰安市凯力机械有限公司	619.88	2.92%
	5	南京胜捷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597.26	2.81%
	合计		<b>10,194.89</b>	<b>48.03%</b>
2012 年度	1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4,605.59	22.57%
	2	萨帕铝热传输（上海）有限公司	2,801.13	13.73%
	3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926.25	4.54%
	4	泰安市凯力机械有限公司	787.48	3.86%
	5	泰安市龙腾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31.41	2.11%
	合计		<b>9,551.86</b>	<b>46.80%</b>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46.80%、48.03%和 36.81%，无单家供应商占比超过 50%的情况，且供应商均存在较多的备选资源，公司不存在重大供应商依赖情况。

####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公司的采购、销售合同均为框架协议，采购方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按照向供货方下达采购订单，并约定该订单的交货期；供货方按照框架协议约定的价格及采购订单约定的交货期按期履约。

##### 1、重大业务合同

根据 2012 年及 2013 年审计报告数据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签订的所有框架协议，重大业务合同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定时间	有效期	已履行完毕框架合同的实际履行金额（元）
2014年 1-6月	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散热器总成、铝散热器带护风罩总成、散热器	2014.01.01	2014.01.01-2014.12.30	未履行完毕
	2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散热器总成、散热器带护风罩总成	2014.01.01	2014.01.01-2014.12.30	未履行完毕
	3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散热器总成	2013.10.21	2013.01.01-2014.12.31	未履行完毕
2013年度	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铝散热器带护风罩总成	2013.01.01	2013.1.1-2013.12.31	39,313,213.32
	2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散热器总成	2013.04.22	2013.1.1-2014.12.31	未履行完毕
	3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散热器总成	2012.12.21	2013.1.1-2013.12.31	9,658,102.86
	4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散热器总成、中冷器总成	2012.12.26	2013.1.1-2013.12.31	
	5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散热器，冷却管	2012.12.30	2013.1.1-2013.12.31	
	6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散热器总成、铝散热器	2013.02.18	1年	16,612,733.64 (2013年度)
	7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欧曼重型汽车厂	散热器总成、中冷器总成	2013.01.01	2013.1.1-2013.12.31	39,705,484.86
2012年度	1	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散热器总成	2012.01.01	2012.1.1-2012.6.30	18,111,793.49
	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欧曼重型汽车厂	保内汽车配件	2012.01.01	2012.1.1-2012.12.31	28,532,315.31
	3	浙江吉利汽车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散热器总成	2011.01.01	2年	22,708,802.01
	4	北汽福田诸城奥铃汽车厂	汽车零部件（及材料辅料）	2012.01.01	2012.1.1-2012.12.31	19,460,394.12

## 2、重大采购合同

根据 2012 年及 2013 年审计报告数据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签订的所有框架协议，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定时间	有效期	已履行完毕框架合同的实际履行金额（元）
2014 年 1-6 月	1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复合管料、无复合管料	2014.04.09	自签订日起 一年内有效	未履行完毕
	2	格朗吉斯铝业（上海）有限公司	管料	2014.01.01	2014.01.01-20 14.12.31	未履行完毕
	3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塑料水室	2014.01.01	2014.01.01-20 14.12.31	未履行完毕
	4	华峰日轻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合管料	2014.1.13	2014.01.01-20 14.12.31	未履行完毕
	5	南京胜捷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电子扇	2013.12.30	2014.01.01-20 14.12.31	未履行完毕
2013 年 年度	1	萨帕铝热传输（上海）有限公司	乘用车管料	2012.11.29	2013.1.1-2013 .12.31	22,908,232.25
	2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带、复合板、复合带、复合板大卷、复合管料，铝板	2013.01.01	自签订日起 一年内有效	43,928,223.09
	3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塑料水室	2013.01.01		9,963,038.34
	4	泰安市凯力机械有限公司	水室	2013.01.01		5,361,413.13
	5	南京胜捷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电子扇	2013.01.01		5,114,801.81
2012 年 年度	1	泰安市凯力机械有限公司	水室	2012.01.01		自签订日起 一年内有效
	2	泰安市龙腾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汽车水室专用料	2012.11.14	4,562,564.00	
	3	萨帕铝热传输（上海）有限公司	乘用车管料	2012.01.01	23,945,587.67	
	4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带、复合板、复合管、铝板、蒸发器材料、复合管料	2011.12.13	39,548,422.32	
	5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塑料水室	2012.01.01	8,153,844.03	

## 五、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生产面向主机厂商的汽车散热器、中冷器、蒸发器、空调和暖风等产品，属于汽车热交换器行业细分行业。

公司掌握了汽车热交换器的设计、生产和质量控制、检验等技术，拥有自主研发的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3 项软件著作权，利用已有的汽车发动机与散热器智能匹配的快速设计技术，通过自主开发、按照客户样品开发、主动参与主机厂的产品同步开发或者超前开发，及时响应主机厂的需求，保证零部件产品能与整车产品的同步推出、同步升级。

公司经营多年来，与国内主要的主机厂商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参与了北汽福田、江淮汽车、吉利汽车、长丰猎豹、沈阳金杯、长城中兴、陕西重汽、比亚迪、重庆力帆、东安黑豹、保定长城、河北中兴、丹东黄海、浙江吉奥、东风派恩等 15 家整车制造商共 2,000 多种新型配套汽车散热器的设计开发。公司销售基本上采取直销方式，少数为汽修厂、汽车配件经销商；出口客户主要为汽车配件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90%以上为内销。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的净利率分别为 1.76%、1.69% 和 1.40%。由于资产负债率较高，利息负担较重，以及相对于上市公司，公司在议价能力、成本分摊和控制能力等方面稍显逊色，因此净利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	八菱科技	15.42%	14.92%	15.81%
2	银轮股份	7.44%	5.53%	2.73%
3	双林股份	8.96%	8.51%	10.40%
4	登云股份	8.02%	11.16%	12.91%
5	天汽模	12.12%	10.49%	11.09%
6	禾嘉股份	11.97%	13.11%	4.55%
7	广东鸿图	5.79%	4.94%	5.78%

8	万里扬	15.97%	10.87%	6.02%
9	跃岭股份	13.42%	12.23%	11.69%
10	西泵股份	3.54%	2.06%	4.04%
	平均值	10.26%	9.38%	8.50%
	同创股份	1.40%	1.69%	1.76%

###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包括：铝材；水室、侧板、胶条等辅料。公司所有原材料均为自主采购，由供应部具体负责物资采购工作，并制定了完善的采购制度。原材料中除铝材外均在山东省内采购，货源充足、运输成本低，质量上完全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

#### 1、供应商的确定

对于原材料和零配件供应商，公司内部实施严格的评审考核办法，采购部负责初选供应商，技术部负责提供技术资料，质量部负责试制样品的检验认可、小批量试制认可的质量检验，最终根据《汽车行业 TS16949》标准体系进行联合审核后，确定的供应商才正式成为公司合格供应商。在新产品开发后期，准备量产前，向主机厂商提交 APQP（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等试生产申请文件，其中包含《初始原材料及供应商清单》，在该清单中公司列明合格供应商，经主机厂批准后执行；同时，主机厂也可以自行决定产品的原材料供应商。

#### 2、供应商日常管理

公司采购部建立供应商目录进行管理，若出现由于原材料问题导致产品不合格的，除对供应商提出经济赔偿外，将对其合格供应商资质进行重新考量。

#### 3、采购价格及周期

公司与各主要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商业关系，在供应商中具有较高的商业信用。公司与供应商通常是每年年初签署一次供应协议，每次采购量由公司订单决定。铝材及铝带采购周期为 1 个月左右，公司根据月生产计划提前确定采购

量并通知供应商；其余辅材按天采购，交货周期 3-5 天。

## （二）销售模式

### 1、合作开发面向主机厂销售

目前，公司向主机厂销售产品，主要采用与主机厂同步开发产品，获取订单的销售模式。公司是国内汽车散热器行业中为数不多的具备同步开发产品能力的厂商之一。按照该销售模式，在主机厂新车型研发、设计期间，公司就提前参与并承担配套散热器的研发、设计、样品试制、样品测试、装车路试、图纸确认会签等系列前期研发、设计工作，待新车型研发成功后就直接转入后续的量产供应配套。

公司已参与北汽福田、江淮汽车、吉利汽车、长丰猎豹、沈阳金杯、长城中兴、陕西重汽、比亚迪、重庆力帆、东安黑豹、保定长城、河北中兴、丹东黄海、浙江吉奥、东风派恩等 15 家整车制造商共 2,000 多种新型配套汽车散热器的设计开发。合作参与整车制造商的新产品散热器开发是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发展方向。

### 2、自主品牌的销售策略

公司积极推广自主品牌策略，同时根据主机厂商的产品设计要求，在销售的汽车散热器上标示主机厂商的商标。通过该策略，提高了“同创”品牌在整车配套市场的知名度和信誉度，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目前，公司提供给国内较为知名的主机厂如北汽福田、江淮汽车、吉利汽车、比亚迪、重庆力帆等的汽车散热器产品上，均印有同创股份商标或自主品牌标识。

## （三）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所采用的盈利模式是生产后直接向客户销售，少部分向经销商销售，从而获得收入。为缩短销售半径，降低销售成本，增强客户粘性，2013 年起公司开始在山东以外地区迅速设立多个组装子公司，在物理距离上更加贴近客户，增强竞争力，争取获得更多的收入和利润。

##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一）行业概述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热交换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产品为汽车散热器、中冷器、蒸发器及空调、暖风系统。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C36）；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C36）。

公司客户主要为主机厂，所生产的产品是为主机厂制造的整车提供配套零部件。因此，从细分行业看，公司归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中的汽车热交换器细分行业。

####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研究和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定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制定，组织领导和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等工作。

汽车热交换器行业的行业组织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和内燃机工业协会，企业可以申请自愿加入，接受自律管理，负责本行业的咨询、研究、内部沟通交流等基础工作，并通过协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等。

#### 2、产业政策

2000年以来，国家出台的与汽车零部件行业有关的主要法规和政策有：

序号	日期	法规或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颁布部门
1	2000年8月	《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0年修订）》	将“汽车关键零部件开发制造”列入汽车类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	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和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2	2002年6月	《国家产业技术政策》	明确了未来5-10年轿车关键零部件技术作为重点产业技术的发展方向。	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财政部、

				科技部、国家税务总局
3	2004年4月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4年度）》	将“75、汽车关键零部件”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和商务部
4	2004年5月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整车厂的产品开发工作，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在一般汽车零部件领域要形成先进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业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	国家发改委
5	2009年1月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支持企业自主创新，提高传统乘用车的节能、环保和安全技术水平；重点支持包括内燃机技术升级、关键零部件产业化及独立公共检测机构和“产、学、研”相结合的汽车零部件技术中心建设。	国务院

## （二）行业生命周期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汽车产销年均增长率在10%左右；汽车热交换器为汽车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因而汽车行业的增长率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汽车热交换器行业的增长率；另外，由于散热器、中冷器等汽车零部件在经过一段时间的使用后就需要更换，汽车热交换器行业的需求量将大于汽车的产销量。因此从增速来看，公司所在行业的产销增长率将超过10%，公司所在行业处于生命周期的成长阶段。

### （三）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处于汽车热交换器细分行业，上游主要为铝材、铝带供应商，其余为水室、侧板、胶条等辅助材料供应商。公司原材料货源充足，市场化程度高，竞争与供应充分，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司不存在单一供应商依赖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为主机厂。主机厂所处的汽车行业是我国支柱产业，带动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规模很大。汽车行业的稳步发展对汽车热交换器产生了较大的刚性需求。

###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产业政策的扶持和推动

2009年3月，国务院出台《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主要内容包括：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自主化；支持企业自主创新，提高传统乘用车的节能、环保和安全技术水平；重点支持包括内燃机技术升级、关键零部件产业化及独立公共检测机构和“产、学、研”相结合的汽车零部件技术中心建设。2011年4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确定了“汽车关键零部件及大中型客车变频空调”属于鼓励性项目。同年6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和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明确将汽车关键零部件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 （2） 汽车行业的发展推动了汽车热交换器行业的发展

汽车热交换器行业的发展与汽车行业的发展紧密相连。2009年，中国成为全球第一大汽车生产国，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为汽车配件制造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

##### （3） 愈加严苛的排放标准有利于热交换器行业的发展

国家环保总局对汽车排放标准的控制越来越严，宣布达不到排放法规要求的汽车将停止生产。2012年7月25日，环保部公告了《关于实施国家第四阶段重

型车用汽油发动机与汽车排放标准的公告》（公告 2012 年第 46 号），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所有生产、进口、销售和注册登记的重型车用汽油发动机与汽车必须符合国四标准的要求，相关企业应及时调整生产、进口和销售计划。同时，各地区也分别出台相关地方规定，相较于国家标准则更为严苛，例如根据上海市政府发布的《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本市实施第五阶段国家机动车排放标准的通告》，上海市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起对两大类车辆提前实施国五标准，一类是总质量小于 3500 千克的轻型汽油车，另一类是公交、环卫、邮政用途的重型柴油车。随着这些标准的实施，将有更多的中冷器投入使用。

## 2、不利因素

### （1）热交换器产品开发缺少设计与匹配技术

近几年，国内热交换器行业的制造技术得到迅速发展，然而在产品开发、设计、匹配能力方面实力不足。不少企业虽然具有一定的产品试验能力，但还未能按照实际的试验结果进行综合回归分析，总结出一整套系统的设计计算方法和理论分析程序。因此，大部分热交换器企业在产品开发中仍处于经验设计阶段，新产品需要反复试验验证，花工费时，与国外同行一流水平相比尚有较大差距。

### （2）新产品开发滞后

近年来国外汽车热交换系统发展迅速，但国内新产品开发相对滞后。企业仅仅局限于主机厂的来图加工或来样加工，自主研发占比较少。有些技术国外已大量使用，但国内企业刚开始研究，如国外已在发动机冷却系统中开始注入电子技术，监视和控制发动机温度以获得最佳效率，但国内企业还少有研究。

## （五）市场规模

汽车工业是世界上规模最大、最重要的产业之一，从某种意义上说，汽车工业的发展水平和实力反映了一个国家的综合国力和竞争力，汽车产业已经成为美、日、德、法等工业发达国家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在中国，汽车产业也是国家十分重要的基础产业。

汽车热交换器是汽车的关键零部件，国家自 2000 年便将“汽车关键零部件开发制造”列入汽车类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2004 年，汽车关键零部件行业作为国家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国家引导社会资金投向该领域，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业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汽车零部件行业为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

因此，国家扶持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也给汽车热交换器厂商提供了较大的支持力度，推动了行业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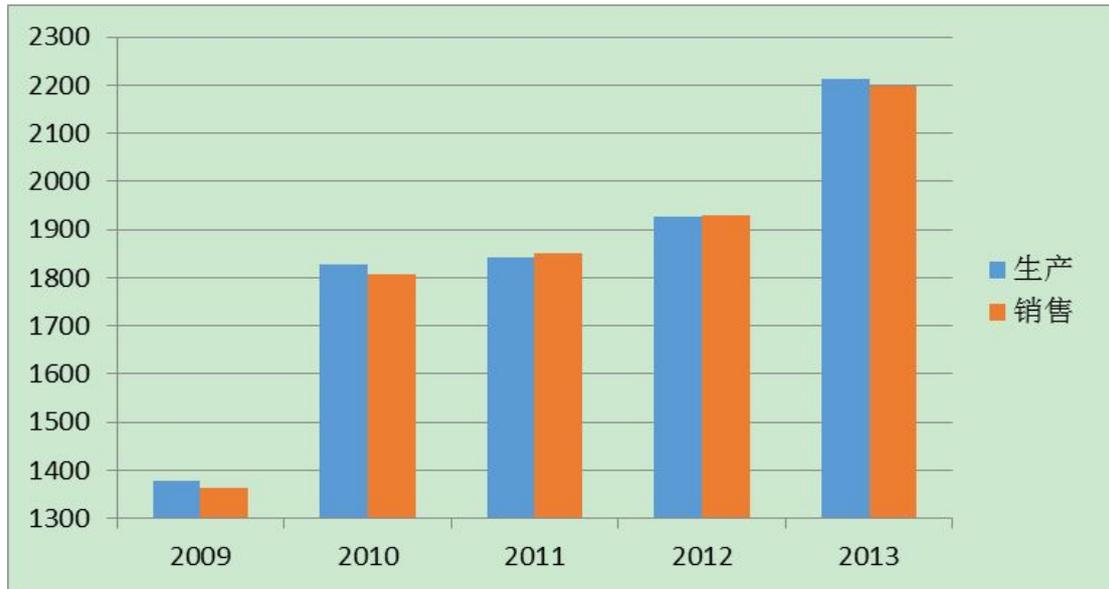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的基础组成部分，其发展水平与汽车工业的发展相互促进、共同发展。随着经济全球化和产业分工的不断细化，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行业中的比重逐渐增大，汽车热交换器行业规模也持续增长。

汽车零部件的市场容量取决于主机厂的配套数量与维修市场供货数量，近几年我国汽车工业表现出持续增长势态，产销量均有增加，因此包括汽车热交换器在内的汽车零部件市场也随之发展。

2009 年，国内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379.10 万辆及 1,364.50 万辆；2013 年产销量分别为 2,211.68 万辆及 2,198.41 万辆，产销量年平均增长率分别为 13.17% 及 13.26%。汽车产量和保有量的持续增长为汽车散热器提供了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

单位：万辆

产销量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产量	1,379.10	1,826.50	1,841.90	1,927.20	2,211.68
销量	1,364.50	1,806.20	1,850.50	1,930.60	2,198.41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

公司最主要的产品为汽车散热器和中冷器。在汽车散热器细分市场方面，每一台燃油汽车发动机至少配有一个散热器，每一台燃油汽车基本对应一台蒸发器、空调、暖风机等。因此，汽车产量基本代表了以上产品的同期需求量，呈逐步上升趋势。

中冷器为涡轮增压的配套零部件，其市场规模直接受到涡轮增压器在整车市场中覆盖率的影响。目前中国汽车市场中，涡轮增压器覆盖率约为 20%。由于消费者对高性能、低能耗车辆需求的不断增加，以及相继出台的更为严苛的排放法规，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将有越来越多的汽车制造商把涡轮增压技术作为新车型的首选。资料显示，未来五年内涡轮增压器覆盖配套比例预计将从当前的 20% 增长到接近 30%。从世界范围看，涡轮增压器在欧洲市场的覆盖率已经达到约 70%（数据来源：霍尼韦尔交通系统集团）。

“十二五”期末，全国汽车年产量预计将超过 2,500 万辆（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汽车热交换器市场需求量也将逐步上升。

##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竞争较为激烈且存在市场分割

经过多年发展，国内汽车散热器生产厂商较多，2011年已经达到300多家，其中民营企业约260家（数据来源：八菱科技招股说明书），竞争较为激烈。同时，我国汽车市场的较快发展和较大的市场规模，吸引了公司新的竞争对手进入，独资、合资、合作、技术转移的步伐加快，进一步加剧市场竞争。

此外，由于历史原因，多个主机厂都建有自身相对独立的零部件配套体系，因此形成了诸多零部件企业围绕某一主机厂或汽车集团供货的区域性配套格局；合资企业分别采用了不同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对配套零部件也采用了不同的配套标准，客观上造成了零部件市场分割的现状，使国内零部件企业市场开拓难度较大。

## 2、上游和下游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汽车热交换器的生产成本中，绝大部分为铝材，因此其上游行业主要为有色金属行业，具有强周期特征。长期看铝材价格波动区间较大，其价格波动对汽车热交换器厂商的利润率、利润额等均会产生影响。

下游汽车行业的生产和销售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产业与宏观经济波动的关联性明显。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对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同时影响到公司所在的行业。

##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汽车热交换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为汽车散热器、中冷器、蒸发器及汽车空调、暖风装置系统。

公司在多年经营过程中，形成了如下竞争优势：

###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国内的客户包括多家大型主机厂，例如北汽福田、一汽、二汽、吉利、奇瑞、中国重汽、江淮汽车、陕重汽、沈阳金杯、长城汽车、比亚迪、吉奥、丹东黄海、东风柳汽、长丰汽车、重庆力帆、河北中兴等。目前，公司在原有的客户基础上大力开拓西南区域，力争扩大产品的覆盖区域，实现区域销售的突破。另外，

公司拥有少量出口业务，产品主要为散热器，涉及区域主要为欧美国家和地区。



由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特殊性，在建立客户关系时的特点为时间长、要求高、程序复杂。主机厂在开发供应商时也要花费较高的成本和较长的时间，因而一个零部件制造企业一旦成为主机厂的合格供应商，其客户资源就不易流失。因此公司已拥有的客户资源是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可靠保证。

## 2、技术领先，行业经验丰富，产品多样化

公司积累了十余年的设计和制造经验，工艺成熟，产品质量稳定。公司目前拥有专利 10 项，全部为实用新型专利，并拥有软件著作权 3 项。公司具备较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覆盖了主要产品及质检环节。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散热器、中冷器、蒸发器及汽车空调、暖风装置系统共 4 个大类，千余种型号，涉及轿车、商用车、重卡等多种车型。

## 3、配套开发优势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大型主机厂，公司能根据客户的需要进行不断的改型和改进；在合作研发新产品时，公司根据主机厂给出的样件、图纸或性能、安装

要求进行同步开发，并在试验过程中根据客户意见不断优化，持续改进产品的性能和质量，积极解决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直至最后的批量化生产。

#### 4、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确立了“以品质取胜，让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质量管理覆盖新产品研发立项、产品开发和认证、供应商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仓库入库检验、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控制等生产经营全过程。

公司通过了国际汽车行业 ISO/TS16949: 2009 质量控制体系认证，建立了从产品研发到生产的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2011 年 11 月，公司通过了 NQA（国际汽车工作组 IATF 认可的全球六大认证机构之一）认证。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装（天津）空调部件有限公司、潍坊恒安散热器集团有限公司、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山东厚丰汽车散热器有限公司、济南永跃汽车散热器有限公司和重庆上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等，公司在行业中的规模、技术等均排名前列，具有较大的品牌影响力。

公司具有汽车发动机与散热器智能匹配的快速设计技术、层叠式中冷器设计技术以及先进的质量控制和试验检测技术等核心竞争优势，多年来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管理体系和营销渠道。公司目前在客户资源、技术、产品和行业经验、配套开发、质量管理等方面形成了一定的优势，有助于未来的稳步发展壮大。

公司目前存在的竞争劣势主要是自有资本不足，尚未完成全国性销售布局。

1、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资金较为紧张，在引入先进生产和检测设备、研发投入、产品线优化、市场开拓布局等方面都受到一定限制，成为影响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的主要瓶颈之一。

2、运输距离及成本是影响竞争优势的因素之一。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在山东省内外建立子公司，缩短与主机厂的距离，节约销售成本、扩大公司产品的销售半径。目前公司仍在积极执行该发展战略，但尚未完成全国性销售布局。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经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相应的权力制衡机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

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作。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公司现有股东 46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45 名，法人股东 1 名。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相继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就董事、监事的选举、公司治理制度的完善、公司章程和经营范围的修改、对外投资、借款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公司年度报告；
-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10)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1) 修改公司章程；
- (12)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3) 审议批准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4)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5)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6)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7) 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含 5% 的）的关联交易；
- (18)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2、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在召集、通知、召开、表决等方面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执行。2012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	------	------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2.05.20
2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05.31
3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08.10
4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12.13
5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02.19
6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06.30
7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09.21
8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12.16
9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03.20
10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06.09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已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业务发展规划的制定及董事会职权范围内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
-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4)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5)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2、董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规范运行，各位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2012年1月1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2.04.16
2	第二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2.05.15
3	第二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2.07.20
4	第二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12.11.24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2.12.20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3.03.25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3.05.03
8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3.05.20
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3.06.25
10	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3.09.05
1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3.12.01
12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4.03.03
13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03.20
14	第三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4.05.05
1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05.15
1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08.02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

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 3 名职工代表监事，设监事会主席 1 人。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职工代表监事也切实履行了其相关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的财务；
-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9) 法律、行政法规及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2、监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规范运行，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2012年1月1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历次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2.04.16
2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2.05.15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2.07.20
4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2.11.24
7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2.12.20
8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3.05.20
9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3.09.05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3.12.01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4.03.03
12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03.20
13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05.15
14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08.02

#### （四）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上述机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讨论

#### 1、现行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情况

现行公司治理机制是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公司治理的要求建立起来的，现行公司治理机制以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为根本出发点。《公司章程》第三十条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第三十四条规定当股东权利受到侵害时，股东可以通过民事诉讼的手段保护其权利，现行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另外，在中小股东权利保护方面，《公司章程》特做出如下规定：

##### （1）股东知情权保护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第（五）项规定，股东享有如下知情权：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2）参与权保护

股东的参与决策权，主要体现在股东参加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或者通过选举、委派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的方式，行使权利。

《公司章程》第五十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不包括会议当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补充通知中应列明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公司章程》第五十条规定：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章程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公司章程》第四十五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 （3）质询权保护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股东权利第（三）项规定：公司股东享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六十六条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 （4）表决权保护

《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山东泰安宁阳县或公司指定的其他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第一百五十六条：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包括：（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五）企业文化建设；（六）公司相关的其他信息。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二）股东大会；（三）公司网站；（四）召开各种推介会；（五）广告、媒体、报刊和其他宣传资料；（六）一对一沟通；（七）邮寄资料；（八）电话咨询；九）投资者接待日、现场参观；（十）媒体采访与报道；（十一）路演。

为保证投资者与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内容违反法律、

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七条规定：关联股东因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做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提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三条规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关联董事不参加投票和清点表决票；董事会就关联交易事

项作出决议时，须由非关联董事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四十二条规定：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 （二）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作出了定义。

##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财务内控制度》、《资金预算制度》、《质量手册》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安全生产管理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公司就成本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仓储管理制度、投资制度、资金预算制度等规范运作事宜均制订了相应的规章制度。

通过上述各项制度的建立和执行，公司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公司规模扩大，公司需要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持续推进、不断深化内部控制工作，以保证企业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企业健康发展。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最近两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及研发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运行。

### （一）资产独立性

公司系由同创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同创有限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公司。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占有和支配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除冯振山同时在海力集团领取薪酬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依法制定了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单位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无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本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逐步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等机构以及相应的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日常经营管理上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热交换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及研发经营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不存在依赖或委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也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及业务被控制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热交换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

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海力集团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 1、海力华鸿

公司名称	山东海力实业集团华鸿汽车制动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900400000382
设立日期	2004年09月07日
注册资本	1,062.694714万人民币元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住所	山东磁窑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	生产汽车、摩托车制动部件（摩擦材料系列）总成和离合器、汽车散热装置部件；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对外贸易（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100%

经核查，海力华鸿主要生产汽车刹车片，以出口为主，部分国内销售且面向国内的配件维修市场，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2、康利尔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海力实业集团康利尔药用胶囊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921228000800
设立日期	2000年11月27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汝利
住所	宁阳县城西外环路东（八仙桥项目聚集区内）
经营范围	空心胶囊制造、销售（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塑料制品、日用百货销售。（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证件经营）(依法须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100%

经核查，康利尔公司属于医疗细分行业，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3、国美联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国美联航空维修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900400002234
设立日期	2006年05月31日
注册资本	14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方伟文
住所	山东磁窑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	制造维修民用航空器部件；销售本公司的产品。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51%，美国黛安娜国际公司持股49%

经核查，国美联公司主要从事飞机发动机、轮胎等维修服务，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4、海力铁岭

公司名称	泰安海力铁岭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921000000166
设立日期	2009年08月18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住所	宁阳磁窑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首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及相关产品研发；汽车销售（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涉及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需经批准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95%，李鲁春持股5%

经核查，海力铁岭原来生产并销售汽车发动机顶柱，目前基本停产，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5、海力史必驰

公司名称	山东海力史必驰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	-------------------

注册号	370900400003712
设立日期	2012年06月01日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Peter Spitzer
住所	宁阳县磁窑镇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汽车自动生产线、汽车零部件、自动控制系统装置、传输技术、配电装置的研发和技术服务；电气设备、电子产品及元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生产和销售。（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的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50%，ASP Automation Solution Partner GMBH持股50%

经核查，海力史必驰主要从事汽车自动生产线的控制系统设计，并进行汽车自动生产线硬件采购、安装和维修，客户包括上海大众等主机厂，由于产品与同创股份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 6、海力华裕

公司名称	山东海力华裕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921228080663
设立日期	2007年03月30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翌辉
住所	山东泰安宁阳磁窑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模具制造、加工、销售。（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30%，珠海格莱利摩擦材料有限公司持股60%，王珍持股10%

经核查，海力华裕生产汽车刹车片的钢背，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7、海力房地产

公司名称	泰安海力华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921000000463
设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住所	宁阳县罡城镇八里庙村（山东海力实业集团院内）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涉及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需经批准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40%，付家栋持股60%

经核查，海力房地产属于房地产行业，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8、海力华岳

公司名称	泰安海力华岳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921200011111
设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住所	山东宁阳经济开发区程家花观村东南300米
经营范围	铝材的深加工及销售；铝制机械配件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100%

经核查，海力华岳原本生产发动机顶柱，已经停产多年，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9、华阳热电

公司名称	泰安华阳热电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921018006652

设立日期	2001年11月6日
注册资本	4,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范伟
住所	宁阳县磁窑镇
经营范围	热电联产（有效期至2027年6月27日）；供热（有效期至2013年12月20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灰渣综合利用；机器设备、仪器仪表、五金、电子产品、建筑材料、钢材销售。（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必须报经审批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证件经营）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20%；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5%；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山东泰阳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股5%。

经核查，华阳热电属于电力行业，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10、海力煤炭销售

公司名称	山东海力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921228002137
设立日期	2002年9月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永虎
住所	宁阳县伏山镇东代村
经营范围	煤炭批发（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必须报经审批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100%

经核查，海力煤炭销售属于煤炭销售行业，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11、麒麟煤矿

合伙企业名称	普安县三板桥麒麟煤矿
--------	------------

注册号	520000000013903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书位
主要经营场所	普安县三板桥九峰村
经营范围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在许可证有效期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50%；林型艺持股50%。

经核查，麒麟煤矿属于煤炭生产行业，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12、信通小额贷款

公司名称	宁阳县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冯振山
住 所	泰安市宁阳县城文化街 556 号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营业执照注册号	370921000000414
经营范围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在宁阳县区域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业务（凭山东省金融工作办公室的批准文件经营）。
股权结构	海力集团持股 16%；泰安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 10 名股东持股 84%。

经核查，信通小额贷款属于金融细分行业，与同创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力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公司现时除与同创股份共同投资山东华成（主要从事汽车空调及配件生产、销售）以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现时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同创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同创股份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同创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同创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同创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同创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同创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与同创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同创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以停止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同创股份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与同创股份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会计科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

海力集团	其他应收款	28,701.52	-	2,789,473.41
海力华鸿	其他应收款	-	-	2,766,284.00

报告期内，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为公司控股股东海力集团占用 2,789,473.41 元及其控制的企业海力华鸿占用 2,766,284.00 元，皆为往来款。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和控股股东海力集团签署《转让合同》，约定由同创股份受让海力集团拥有的汽车配件科技园的土地，以及南标准化车间、西标准化车间、办公楼、仓库等房屋建筑物、附属设施以及行车设备等，受让价格参照上述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2,010.47 万元。同创股份支付的首期受让款为截至协议签署日，海力集团及海力华鸿对同创股份的欠款 14,568,037.34 元，其余款项在土地证、房产证完成变更手续后支付。通过上述交易，海力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不占用同创股份资金。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含有应收海力集团 28,701.52 元。该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海力集团欠同创股份子公司海力华成电费所致，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除前述已经清算的资金占用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 （二）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

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冯振山	董事长、总经理	3,640,000	13.00%
2	谷才宝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80,000	1.00%
3	霍玉君	董事	44,800	0.16%
4	王汝利	董事	224,000	0.80%
5	王新华	董事	56,000	0.20%
6	武强	董事、董事会秘书	30,800	0.11%
7	刘明	监事会主席	0	0.00%
8	李向征	监事	0	0.00%
9	刘传来	职工监事	44,800	0.16%
10	仇长安	职工监事	56,000	0.20%
11	赵纯波	职工监事	56,000	0.20%
12	张重先	副总经理	61,600	0.22%
合计			<b>4,494,000</b>	<b>16.05%</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除部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外，冯振山、王汝利、谷才宝和刘明直接或间接持有海力集团部分权益，此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形。除上述持股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互为亲属关系的情况。

##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 1、签订的协议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 2、作出的重要承诺

除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还作出了如下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力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细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五、同业竞争”相关内容。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担任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冯振山	董事长、总经理	海力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控股股东
			汇通机械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北京海力同创	董事	全资子公司
			安徽海力同创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	董事	全资子公司
			诸城海力同创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汽配科技园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序号	姓名	担任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海力华成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速恒物流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同创华亨	董事长	合营公司
			利合投资	董事长	海力集团的股东
			同利投资	董事长	海力集团的股东
			海力华岳	董事长	海力集团全资子公司
			海力房地产	董事长	海力集团参股公司
			信通小额贷款	董事长	海力集团参股公司
			海力华裕	董事长	海力集团参股公司
			海力华鸿	董事长	海力集团全资子公司
			华阳热电	副董事长	海力集团参股公司
			国美联公司	董事	海力集团控股子公司
			海力铁岭	董事长	海力集团控股子公司
			海力史必驰	副董事长	海力集团合营公司
2	谷才宝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海力集团	党委委员	控股股东
			北京海力同创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安徽海力同创	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汇通机械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汽配科技园	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速恒物流	董事	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诸城海力同创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同创华亨	董事	合营公司
			海力华成	监事	控股子公司
3	霍玉君	董事	安徽海力同创	董事	全资子公司
			同创华亨	董事	合营公司
			汽配科技园	董事	全资子公司
4	王汝利	董事	海力集团	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

序号	姓名	担任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海力华成	董事	控股子公司
			康利尔公司	董事长	海力集团全资子公司
			海力华鸿	董事	海力集团全资子公司
			海力华岳	董事	海力集团全资子公司
			海力房地产	董事	海力集团参股公司
			华阳热电	董事	海力集团参股公司
			国美联公司	董事	海力集团控股子公司
			海力史必驰	董事	海力集团合营公司
5	王新华	董事	诸城海力同创	董事	全资子公司
			北京海力同创	董事	全资子公司
6	武强	董事、董事会秘书	速恒物流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柳州海力同创	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7	刘明	监事会主席	海力集团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督察办主任、 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
8	李向征	监事	无	无	无
9	刘传来	职工监事	无	无	无
10	仇长安	职工监事	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	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安徽海力同创	监事	全资子公司
11	赵纯波	职工监事	无	无	无
12	张重先	副总经理	海力华成	董事、经理	控股子公司

除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冯振山、副董事长兼财务总监谷才宝、董事王汝利、监事会主席刘明在股东单位、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担任职务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兼职均在同创股份的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在同创股份体系以外任职的情形。

报告期内，冯振山、谷才宝、王汝利、刘明等在控股股东处领薪情况如下：

单位：元

姓名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冯振山	34,357.44	62,810.03	56,683.78
谷才宝	-	-	-
王汝利	21,963.72	42,623.34	32,020.47
刘明	15,877.9	22,519.39	20,785.46

公司董事不存在同行业企业担任高管的情形。

####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 （六）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无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发生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保持稳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会人数齐全，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以及 2014 年 1-6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会审字【2014】133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凡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 (1)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合并报表期间
北京海力同创	2008 年 5 月 20 日	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中高桥南 100 米	100 万元	100%	201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2 月

##### (2)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合并报表期间
汇通机械	2007 年 1 月 26 日	宁阳县磁窑镇工业园区（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院内第四幢）	500 万元	100%	2013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

##### (3) 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海力华成	2012年7月18日	宁阳工业园泰阳路中段西侧	1,000万元	51%
海力华益	2011年12月2日	宁阳经济开发区海力大道中段	300万元	100%
安徽海力同创	2013年6月5日	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北工业园红光路2#厂房	200万元	100%
诸城海力同创	2013年9月15日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经济开发区西环北街60号	100万元	100%
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	2013年6月19日	鄂尔多斯市装备制造基地	100万元	100%
速恒物流	2013年12月2日	宁阳县磁窑镇工业园区	500万元	51%
汽配科技园	2014年4月25号	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宁阳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中段	5,000万元	100%

###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656,968.90	62,106,687.28	23,911,912.12	22,100,328.37	33,712,635.73	32,756,409.46
应收票据	27,212,260.00	24,702,260.00	7,313,000.00	6,263,000.00	19,720,490.00	18,670,490.00
应收账款	86,067,134.73	82,194,511.99	87,326,011.57	90,888,073.60	67,250,828.83	67,060,355.84
预付款项	9,277,595.49	13,748,018.66	3,329,787.26	2,947,117.77	4,788,349.06	4,705,274.06
其他应收款	30,072,467.24	32,632,364.75	21,467,644.58	22,373,791.24	6,799,877.37	6,917,633.15
存货	129,351,198.78	115,938,882.59	123,040,516.86	112,137,261.98	103,768,665.36	98,457,461.24
其他流动资产	499,890.38	397,335.40	794,821.42	519,820.42		
<b>流动资产合计</b>	<b>345,137,515.52</b>	<b>331,720,060.67</b>	<b>267,183,693.81</b>	<b>257,229,393.38</b>	<b>236,040,846.35</b>	<b>228,567,623.75</b>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3,496,486.23	33,389,004.46	13,052,119.82	35,944,638.05	12,434,987.64	25,534,987.64

资产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709,686.03	57,739,463.66	67,329,589.62	58,809,143.47	51,622,359.17	45,279,812.97
在建工程					8,165,279.39	8,165,279.39
无形资产	9,913,895.82	9,908,352.10	10,018,484.28	10,011,204.00	2,629,715.75	2,628,537.87
商誉	327,501.34		327,501.34		327,50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000.48	2,014,236.28	2,058,723.55	2,058,393.81	1,633,904.70	1,633,90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5,226.71	1,885,226.71	1,980,825.23	1,980,825.2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3,357,796.61</b>	<b>104,936,283.21</b>	<b>94,767,243.84</b>	<b>108,804,204.56</b>	<b>76,813,747.99</b>	<b>83,242,522.57</b>
<b>资产总计</b>	<b>438,495,312.13</b>	<b>436,656,343.88</b>	<b>361,950,937.65</b>	<b>366,033,597.94</b>	<b>312,854,594.34</b>	<b>311,810,146.32</b>
负债和股东权益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7,380,000.00	167,380,000.00	125,800,000.00	125,800,000.00	95,800,000.00	95,800,000.00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35,0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127,602,505.11	124,878,217.06	119,797,494.56	121,242,273.68	103,941,792.19	104,243,626.22
预收款项	314,178.65	286,130.15	543,245.65	460,697.15	944,647.92	3,576,459.70
应付职工薪酬	7,470,069.73	7,047,202.43	7,532,944.20	7,034,374.02	4,321,217.12	4,253,260.64
应交税费	4,133,956.38	3,806,626.90	4,333,947.86	4,202,923.29	1,713,394.80	1,495,917.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169,529.68	34,002,111.93	29,983,238.82	36,950,516.64	12,798,938.15	19,094,79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03,453.79	4,903,453.79	4,719,239.38	4,719,239.38		
<b>流动负债合计</b>	<b>374,973,693.34</b>	<b>377,303,742.26</b>	<b>297,810,110.47</b>	<b>305,510,024.16</b>	<b>254,519,990.18</b>	<b>263,464,058.96</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资产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长期应付款	3,690,341.69	3,690,341.69	6,189,002.89	6,189,002.89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5,000.00	525,000.00	600,000.00	60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215,341.69</b>	<b>4,215,341.69</b>	<b>6,789,002.89</b>	<b>6,789,002.89</b>	<b>750,000.00</b>	<b>750,000.00</b>
<b>负债合计</b>	<b>379,189,035.03</b>	<b>381,519,083.95</b>	<b>304,599,113.36</b>	<b>312,299,027.05</b>	<b>255,269,990.18</b>	<b>264,214,058.96</b>
股东权益：						
股本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资本公积	6,488,262.31	6,770,780.54	6,488,262.31	6,770,780.54	11,831,784.45	6,831,784.45
盈余公积	2,039,096.14	1,960,420.77	2,039,096.14	1,960,420.77	1,419,147.40	1,340,472.03
未分配利润	17,536,047.33	18,406,058.62	15,707,543.22	17,003,369.58	11,572,272.14	11,423,830.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063,405.78		52,234,901.67		52,823,203.99	
少数股东权益	5,242,871.32		5,116,922.62		4,761,400.17	
<b>股东权益合计</b>	<b>59,306,277.10</b>	<b>55,137,259.93</b>	<b>57,351,824.29</b>	<b>53,734,570.89</b>	<b>57,584,604.16</b>	<b>47,596,087.36</b>
<b>负债和或股东权益总计</b>	<b>438,495,312.13</b>	<b>436,656,343.88</b>	<b>361,950,937.65</b>	<b>366,033,597.94</b>	<b>312,854,594.34</b>	<b>311,810,146.32</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39,942,032.46	155,022,311.96	272,728,081.44	285,301,632.05	269,088,804.88	278,064,193.80
减：营业成本	118,144,471.92	132,665,212.11	225,846,358.01	239,788,046.78	224,332,721.51	233,952,160.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1,342.64	334,326.99	666,407.68	635,024.95	540,506.43	510,294.49
销售费用	8,173,305.08	11,063,900.52	21,319,389.88	20,950,117.03	20,922,059.45	20,645,974.42
管理费用	6,921,786.94	5,588,457.59	11,711,293.86	9,585,521.05	11,202,782.57	10,338,949.72
财务费用	5,444,629.10	5,320,538.64	8,687,998.51	8,732,583.53	8,517,282.37	8,525,583.65
资产减值损失	1,059,628.04	790,774.15	1,968,017.61	1,828,280.63	452,118.94	388,538.42
加：投资收益	1,479,274.05	909,066.41	1,579,019.88	1,579,019.88	2,112,680.26	2,112,680.26
二、营业利润	1,276,142.79	168,168.37	4,107,635.77	5,361,077.96	5,234,013.87	5,815,372.38
加：营业外收入	1,227,911.30	1,580,586.82	2,285,735.51	2,284,520.26	1,421,105.62	1,416,060.90
减：营业外支出	115,933.64	19,711.72	137,192.00	73,312.14	538,838.26	538,789.56
三、利润总额	2,388,120.45	1,729,043.47	6,256,179.28	7,572,286.08	6,116,281.23	6,692,643.72
减：所得税费用	433,667.64	326,354.43	1,635,437.01	1,372,798.64	1,381,085.36	1,268,166.30
四、净利润	1,954,452.81	1,402,689.04	4,620,742.27	6,199,487.44	4,735,195.87	5,424,47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8,504.11		4,755,219.82		4,873,795.70	
少数股东损益	125,948.70		-134,477.55		-138,599.8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7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17		0.17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54,452.81	1,402,689.04	4,620,742.27	6,199,487.44	4,735,195.87	5,424,47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	1,828,504.11		4,755,219.82		4,873,795.70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948.70		-134,477.55		-138,599.83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197,666.84	130,533,174.00	332,940,444.56	321,166,825.08	328,316,777.36	338,033,838.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821.63	155,821.63			928,352.72	928,352.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6,466.25	2,132,225.42	3,938,391.17	950,262.00	7,244,024.82	6,152,46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839,954.72	132,821,221.05	336,878,835.73	322,117,087.08	336,489,154.90	345,114,656.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883,957.97	81,677,798.98	285,834,753.68	273,465,843.47	228,678,679.05	238,795,073.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13,458.30	14,138,278.00	24,050,478.74	22,573,632.42	25,210,158.05	24,553,25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28,848.40	3,414,726.38	4,399,768.70	4,004,973.29	3,252,463.45	3,013,452.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4,525.34	11,514,775.89	37,399,701.21	35,421,966.78	31,383,322.18	25,812,66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60,790.01	110,745,579.25	351,684,702.33	335,466,415.96	288,524,622.73	292,174,440.6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979,164.71</b>	<b>22,075,641.80</b>	<b>-14,805,866.60</b>	<b>-13,349,328.88</b>	<b>47,964,532.17</b>	<b>52,940,215.5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1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61,887.70	961,887.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00.00		3,383,718.66	3,383,718.66	235,242.57	235,242.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069.95	868,423.91	2,113,847.43	2,050,346.87	1,696,260.16	1,681,875.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369.95	868,423.91	23,459,453.79	23,395,953.23	1,931,502.73	1,917,118.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552,686.68	2,377,204.98	15,999,383.76	13,247,778.40	29,564,067.79	24,984,332.79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	17,000,000.00		5,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5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8,289.38	16,05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10,976.06	18,427,204.98	47,999,383.76	49,757,778.40	29,564,067.79	30,084,332.7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723,606.11</b>	<b>-17,558,781.07</b>	<b>-24,539,929.97</b>	<b>-26,361,825.17</b>	<b>-27,632,565.06</b>	<b>-28,167,214.3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580,000.00	166,580,000.00	150,600,000.00	150,600,000.00	133,100,000.00	133,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27,680,800.00	27,680,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580,000.00	167,580,000.00	178,770,800.00	178,280,800.00	138,000,000.00	133,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120,600,000.00	120,600,000.00	144,500,000.00	14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28,501.82	6,628,501.82	10,223,969.31	10,223,969.31	10,009,938.55	10,009,938.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62,000.00	43,262,000.00	3,501,757.73	3,501,75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890,501.82	174,890,501.82	134,325,727.04	134,325,727.04	154,509,938.55	154,509,938.5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310,501.82</b>	<b>-7,310,501.82</b>	<b>44,445,072.96</b>	<b>43,955,072.96</b>	<b>-16,509,938.55</b>	<b>-21,409,938.5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054,943.22</b>	<b>-2,793,641.09</b>	<b>5,099,276.39</b>	<b>4,243,918.91</b>	<b>3,822,028.56</b>	<b>3,363,062.6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11,912.12	17,000,328.37	13,712,635.73	12,756,409.46	9,890,607.17	9,393,346.7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4,756,968.90</b>	<b>14,206,687.28</b>	<b>18,811,912.12</b>	<b>17,000,328.37</b>	<b>13,712,635.73</b>	<b>12,756,409.46</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011年12月31日余额	28,000,000.00	6,478,313.01			876,699.66		7,240,924.18			42,595,93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2年1月1日余额	28,000,000.00	6,478,313.01			876,699.66		7,240,924.18			42,595,936.85
2012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5,353,471.44			542,447.74		4,331,347.96		4,761,400.17	14,988,667.31
（一）净利润							4,873,795.70		-138,599.83	4,735,195.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73,795.70		-138,599.83	4,735,195.87
（三）所有者投		5,353,471.44							4,900,000.00	10,253,471.44

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353,471.44								5,353,471.44
(四) 利润分配					542,447.74		-542,447.74			
1、提取盈余公积					542,447.74		-542,447.7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28,000,000.00	11,831,784.45			1,419,147.40		11,572,272.14		4,761,400.17	57,584,604.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3年1月1日余额	28,000,000.00	11,831,784.45			1,419,147.40		11,572,272.14		4,761,400.17	57,584,604.16
2013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5,343,522.14			619,948.74		4,135,271.08		355,522.45	-232,779.87
(一) 净利润							4,755,219.82		-134,477.55	4,620,742.2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4,755,219.82		-134,477.55	4,620,742.27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43,522.14							490,000.00	-4,853,522.1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343,522.14								-5,343,522.14
(四) 利润分配					619,948.74		-619,948.74			
1、提取盈余公积					619,948.74		-619,948.7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8,000,000.00	6,488,262.31			2,039,096.14		15,707,543.22		5,116,922.62	57,351,824.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4年1月1日余额	28,000,000.00	6,488,262.31			2,039,096.14		15,707,543.22		5,116,922.62	57,351,824.29
2014年1-6月增减变动金额							1,828,504.11		125,948.70	1,954,452.81
(一) 净利润							1,828,504.11		125,948.70	1,954,452.8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1,828,504.11		125,948.70	1,954,452.81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b>2014年6月30日余额</b>	<b>28,000,000.00</b>	<b>6,488,262.31</b>			<b>2,039,096.14</b>		<b>17,536,047.33</b>		<b>5,242,871.32</b>	<b>59,306,277.10</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1年12月31日余额	28,000,000.00	6,478,313.01			798,024.29		6,541,801.20	41,818,13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2年1月1日余额	28,000,000.00	6,478,313.01			798,024.29		6,541,801.20	41,818,138.50
2012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353,471.44			542,447.74		4,882,029.68	5,777,948.86
（一）净利润							5,424,477.42	5,424,477.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424,477.42	5,424,477.4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3,471.44						353,471.4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353,471.44						353,471.44
(四) 利润分配					542,447.74		-542,447.74	
1、提取盈余公积					542,447.74		-542,447.7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28,000,000.00	6,831,784.45			1,340,472.03		11,423,830.88	47,596,08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3年1月1日余额	28,000,000.00	6,831,784.45			1,340,472.03		11,423,830.88	47,596,087.36
2013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61,003.91			619,948.74		5,579,538.70	6,138,483.53
（一）净利润							6,199,487.44	6,199,487.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199,487.44	6,199,487.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003.91						-61,003.9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61,003.91						-61,003.91
(四) 利润分配					619,948.74		-619,948.74	
1、提取盈余公积					619,948.74		-619,948.7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8,000,000.00	6,770,780.54			1,960,420.77		17,003,369.58	53,734,570.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4年1月1日余额	28,000,000.00	6,770,780.54			1,960,420.77		17,003,369.58	53,734,570.89
2014年1-6月增减变动金额							1,402,689.04	1,402,689.04
（一）净利润							1,402,689.04	1,402,689.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02,689.04	1,402,689.0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b>2014年6月30日余额</b>	<b>28,000,000.00</b>	<b>6,770,780.54</b>			<b>1,960,420.77</b>		<b>18,406,058.62</b>	<b>55,137,259.93</b>

##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3、商誉的减值测试

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凡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以及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

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 （五）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公司将 1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和 5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组合 2：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账龄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按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六)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核算。

## (七) 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5)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应考虑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摊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1) 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2)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3)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3) 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 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 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4)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 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 1)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2)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3)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 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 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期限制情况下经营时, 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 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2)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 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将可收回金额低于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八）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5-15	5.00	6.33-19.00
运输设备	5-8	5.00	11.88-19.0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5)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九)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

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 (十)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1)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3)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直线法/工作量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

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一) 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根据发货后由主机厂或者经销商确认收到并检验合格的商品数量确认为销售数量，并按与客户商定的价格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出口货物以报关单确认的数量为基础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十二) 政府补助

### 1、范围及分类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3、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43,849.53	36,195.09	31,285.46
负债总计	37,918.90	30,459.91	25,527.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406.34	5,223.49	5,282.32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3,994.20	27,272.81	26,908.88
利润总额	238.81	625.62	611.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85	475.52	487.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85	314.38	42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7.92	-1,480.59	4,79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36	-2,453.99	-2,76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05	4,444.51	-1,650.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5.49	509.93	382.20
--------------	---------	--------	--------

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公司总资产和负债均较当期期初有所增加，所有者权益则基本不变。2013 年末总资产增加主要系存货、应收款项以及 2013 年度向控股股东海力集团购买土地和房产等资产增加所致；负债增加主要系银行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中的外部往来款以及售后租回产生的长期应付款的增加所致。2014 年 6 月末总资产增加主要系银行借款余额净增加带来货币资金余额增长以及应收票据增加；负债增加主要系银行借款和应付票据增加。

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与 2012 年度相比基本稳定。2014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为达到上年度的 51.31%，利润总额为上年度的 38.1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上年度的 38.45%，年化利润总额和年化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的原因在于 2014 年上半年毛利率略有下滑以及对合营企业投资收益下降。总体上，公司经营较为平稳，作为国内最大的汽车热交换器厂商之一，公司生产经营和市场占有率等较为稳定。

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上看，报告期内逐渐下降，2013 年主要系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减少的影响，2014 年上半年主要系毛利率略有下滑、对合营企业投资收益下降的影响。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度下降较多，主要系支付了较多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应收账款和存货采购的规模增长占用较多的营运资金。2014 年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且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采购更多地采用了票据方式以及付现费用的减少，节约了现金支出。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均有较多增加，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数。此外，2013 年度公司对外借出资金 1,500 万元，增加了投资活动现金流出。2014 年上半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主要系公司将资金投资于定期存款 1,000 万元以及对外借款 500 万元。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增加了银行借款规模，进行了售后租回业务等，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较多。2014 年上半年公司支付保证金 3,790 万元，导致筹

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公司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为净流出，但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显著增加，抵消后公司 2013 年度现金净增加额较 2012 年度略有增长。2014 年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扣除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的现金净流出后，现金净减少 405.49 万元。从报告期合计数来看，公司仍为现金净流入。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92	0.90	0.93
速动比率	0.55	0.47	0.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7.37%	85.32%	84.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3	1.87	1.89
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综合毛利率	15.58%	17.19%	16.63%
净资产收益率	3.44%	8.61%	10.82%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加权）	0.37%	5.70%	9.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7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7	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0	3.28	3.80
存货周转率（次）	0.93	1.97	2.11

###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6,908.88 万元、27,272.81 万元和 13,994.20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6.63%、17.19%和 15.58%，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38 万元、475.52 万元和 182.85 万元。公司收入规模较大，产销规模在同行业公司中排名靠前，抗风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毛利率和

利润规模基本稳定，经营较为稳健。

从销售价格看，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均价受到销售结构的影响存在波动，但定价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 （二）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在合理范围内且较为稳定，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 （三）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80 次、3.28 次和 1.50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11 次、1.97 次和 0.93 次，较为稳定。公司客户主要是国内各大主机厂，经营规模通常较大，多年来已经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均较为稳定。

##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营业收入业务构成分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散热器	103,384,191.87	73.88%	218,075,661.85	79.96%	224,462,173.56	83.42%
中冷器	12,052,922.91	8.61%	23,183,373.69	8.50%	17,844,913.27	6.63%
蒸发器	1,439,336.76	1.03%	5,142,290.29	1.89%	6,496,448.93	2.41%
空调、暖风等	14,170,389.79	10.13%	7,170,699.68	2.63%	4,546,684.93	1.69%
运输业务	2,054,933.03	1.47%	-	-	-	-
<b>主营业务小计</b>	<b>133,101,774.36</b>	<b>95.11%</b>	<b>253,572,025.51</b>	<b>92.98%</b>	<b>253,350,220.69</b>	<b>94.15%</b>
其他业务（材料、废料）	6,840,258.10	4.89%	19,156,055.93	7.02%	15,738,584.19	5.85%

合计	139,942,032.46	100%	272,728,081.44	100%	269,088,804.88	100%
----	----------------	------	----------------	------	----------------	------

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是散热器，报告期内收入占比分别为 83.42%、79.96% 和 73.88%，销售规模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中冷器在公司销售收入中占比分别为 6.63%、8.50%和 8.61%，2013 年度销售收入上升幅度较大，2014 年上半年延续了较好的销售势头。

报告期内，公司蒸发器、空调和暖风机等产品销售规模和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运输业务收入为子公司速恒物流产生。该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因此 2014 年才开展业务，2014 年 1-6 月速恒物流营业收入为 518.19 万元，由于部分收入为对内产生，因此经过合并抵销后，在合并报表上反映的运输业务收入为 205.4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的 90%以上为内销。

## （二）公司主要利润来源情况

### 1、公司利润主要来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39,942,032.46	272,728,081.44	269,088,804.88
营业成本	118,144,471.92	225,846,358.01	224,332,721.51
营业利润	1,276,142.79	4,107,635.77	5,234,013.87
利润总额	2,388,120.45	6,256,179.28	6,116,281.23
净利润	1,954,452.81	4,620,742.27	4,735,195.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8,524.10	3,143,812.18	4,212,782.50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产生的毛利。报告期内，公司毛利分别为 4,475.61 万元、4,688.17 万元和 2,179.76 万元，基本维持稳定，其中 2014 年上半年毛利为 2013 年度的 46.49%。

2013 年公司营业利润下降原因系应收款项增长导致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由于 2013 年政府补助增加，抵消了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的不利影响，使得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较为稳定。2014 年上半年由于毛利率略有下降，同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减少，因此营业利润下降，也影响了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散热器	19,008,776.57	87.21%	36,011,479.26	76.81%	35,694,338.78	79.75%
中冷器	3,575,029.45	16.40%	6,320,201.04	13.48%	3,136,615.61	7.01%
蒸发器	372,314.35	1.71%	1,612,898.82	3.44%	2,202,509.05	4.92%
空调、暖风机等	767,309.91	3.52%	867,167.94	1.85%	1,254,641.37	2.80%
运输业务	-2,326,740.65	-10.67%	-	-	-	-
<b>主营业务小计</b>	<b>21,396,689.63</b>	<b>98.16%</b>	<b>44,811,747.06</b>	<b>95.58%</b>	<b>42,288,104.81</b>	<b>94.49%</b>
其他业务（材料、废料）	400,870.91	1.84%	2,069,976.37	4.42%	2,467,978.56	5.51%
<b>合计</b>	<b>21,797,560.54</b>	<b>100%</b>	<b>46,881,723.43</b>	<b>100%</b>	<b>44,756,083.37</b>	<b>100%</b>

报告期内，散热器为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占比为 76%以上，中冷器毛利增长较快，主要系该产品销售收入和毛利率的增长。

报告期内，蒸发器、空调和暖风机的毛利较少；运输业务为 2014 年度由子公司速恒物流产生，经内部运输交易的合并抵销后，毛利为负数。

### （三）毛利率分析

#### 1、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产品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散热器	18.39%	16.51%	15.90%
中冷器	29.66%	27.26%	17.58%
蒸发器	25.87%	31.37%	33.90%
空调、暖风机等	5.41%	12.09%	27.59%
运输业务	-113.23%	-	-
<b>主营业务毛利率</b>	<b>16.08%</b>	<b>17.67%</b>	<b>16.69%</b>
其他业务（材料、废料）	5.86%	10.81%	15.68%
<b>综合毛利率</b>	<b>15.58%</b>	<b>17.19%</b>	<b>16.63%</b>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63%、17.19%和 15.58%，较为稳定，主要受到散热器毛利率的影响。

#### （1）散热器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散热器营业收入（元）	103,384,191.87	-	218,075,661.85	-2.85%	224,462,173.56
散热器营业成本（元）	84,375,415.30	-	182,064,182.59	-3.55%	188,767,834.78
散热器毛利率	18.39%	增加 1.88 个百分点	16.51%	增加 0.61 个百分点	15.90%
销售数量（台）	482,486	-	1,066,792	-1.65%	1,084,734
平均售价（元/台）	214.27	4.82%	204.42	-1.21%	206.93
平均单位成本（元/台）	174.88	2.47%	170.67	-1.93%	174.02

报告期内，公司散热器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和平均单位成本基本维持稳定，因此毛利率变化不大，分别为 15.90%、16.51%和 18.39%。2014 年 1-6 月重卡散热器销售比重略有上升，提升了销售单价和毛利率。公司主要按照“成本加成”的模式制定产品售价，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成品售价波动方向一致。

#### （2）中冷器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中冷器营业收入（元）	12,052,922.91	-	23,183,373.69	29.92%	17,844,913.27
中冷器营业成本（元）	8,477,893.46	-	16,863,172.65	14.65%	14,708,297.66
中冷器毛利率	29.66%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27.26%	增加 9.68 个百分点	17.58%
销售数量（台）	35,248	-	53,457	16.00%	46,085
平均售价（元/台）	341.95	-21.25%	433.68	12.00%	387.22
平均单位成本（元/台）	240.52	-23.75%	315.45	-1.16%	319.16

报告期内，公司中冷器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上升，分别为 17.58%、27.26%和 29.66%。

其中，2013 年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在于：

1) 2013 年度销售给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主要为重卡）的规模增长较多，毛利率高于 2012 年度平均水平。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2012 年度主要采购公司的散热器产品，向公司采购中冷器的规模较小，而 2013 年度该客户增加了对公司中冷器产品的采购，且交易毛利率高于 2012 年度公司平均的中冷器产品毛利率，导致 2013 年度中冷器产品毛利率上升。

2) 2013 年度公司增加了对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冷器产品的销售，毛利率略高于 2012 年度平均水平。

2014 年上半年，中冷器的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均有下降，但毛利率略有提升，主要是销售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其中，新产品皮卡中冷器销量明显增长，销售单价和产品单位成本低于重卡中冷器，但毛利率较高，因此带动中冷器总体毛利率的增加。

### （3）蒸发器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蒸发器营业收入（元）	1,439,336.76	-	5,142,290.29	-20.84%	6,496,448.93
蒸发器营业成本（元）	1,067,022.41	-	3,529,391.47	-17.81%	4,293,939.88
蒸发器毛利率	25.87%	下降 5.5 个百分点	31.37%	下降 2.53 个百分点	33.90%
销售数量（台）	15,560	-	48,710	-23.61%	63,766
平均售价（元/台）	92.50	-12.38%	105.57	3.62%	101.88
平均单位成本（元/台）	68.57	-5.36%	72.46	7.60%	67.34

2012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蒸发器的毛利率较为稳定，分别为33.90%和31.37%，2014年上半年有所下降，为25.87%。2013年度平均销售价格和平均单位成本同比有所上升，但无重大变化；2014年上半年公司为拓展销路，一方面同型号蒸发器价格有所下降，降低了毛利率，另一方面售价较高的蒸发器的销售比重有所减少，虽然单位成本也有所降低，但毛利率也因此下降。

#### （4）空调、暖风机等毛利率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空调、暖风机等的合计毛利率分别为27.59%、12.09%和5.41%，持续下降。该类收入占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毛利率容易受到单批次产品销售的影响。此外，该类收入中包含了较大比例的散热管销售，由于2013年度和2014年上半年散热管销售规模增加、毛利率下降，对空调、暖风机等产品的毛利率影响较大。

#### （5）运输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运输业务收入为子公司速恒物流产生。该子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因此2014年才开展业务。2014年1-6月速恒物流营业收入为518.19万元，营业成本为438.17万元，毛利率为15.44%。由于部分收入为对内产生，因此经过合并抵销后，在合并报表上反映的运输业务毛利率为负数。

## 2、同行业毛利率对比分析

国内 A 股上市公司中，以生产汽车零部件为主营业务的公司选取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主营业务
八菱科技	002592	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和汽车中冷器等热交换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银轮股份	002126	汽车冷却器、汽车中冷器、汽车空调等热交换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双林股份	300100	汽车零部件及其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登云股份	002715	柴油机气门、汽油机气门等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天汽模	002510	汽车车身覆盖件模具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主要产品包括汽车车身覆盖件模具、检具、装焊夹具及汽车车身冲压件。
禾嘉股份	600093	汽车凸轮轴、中高压阀门等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广东鸿图	002101	开发、设计、加工、制造和销售汽车类产品、通讯类产品、机电类产品的铝合金压铸件和镁合金压铸件及相关配件。
万里扬	002434	卡车和乘用车变速器及其他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跃岭股份	002725	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西泵股份	002536	水泵、进、排气歧管、飞轮壳等汽车零部件产品的加工、制造、销售。

数据来源：各上市公司公开信息。

汽车零部件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与本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八菱科技	24.10%	24.83%
银轮股份	25.90%	20.81%
双林股份	26.82%	27.91%
登云股份	32.48%	37.26%
天汽模	27.32%	24.69%

上市公司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禾嘉股份	29.07%	26.83%
广东鸿图	22.71%	21.72%
万里扬	22.33%	20.28%
跃岭股份	24.76%	24.51%
西泵股份	21.75%	22.30%
<b>平均值</b>	<b>25.72%</b>	<b>25.11%</b>
公司	17.19%	16.63%

数据来源：各上市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与公司相比，汽车零部件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相对较强，除了产品范围存在差异外，主要由于上市公司规模普遍较大，在议价能力、成本分摊和控制能力等方面更具有优势。

#### （四）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期间费用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费用	金额	8,173,305.08	21,319,389.88	20,922,059.45
	增长率	-	1.90%	-
	占营业收入比例	5.84%	7.82%	7.78%
管理费用	金额	6,921,786.94	11,711,293.86	11,202,782.57
	增长率	-	4.54%	-
	占营业收入比例	4.95%	4.29%	4.16%
财务费用	金额	5,444,629.10	8,687,998.51	8,517,282.37
	增长率	-	2.00%	-
	占营业收入比例	3.89%	3.19%	3.17%
<b>合计</b>	<b>金额</b>	<b>20,539,721.12</b>	<b>41,718,682.25</b>	<b>40,642,124.39</b>

	增长率	-	2.65%	-
	占营业收入比例	14.68%	15.30%	15.1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和占比均较为稳定,表明公司在费用方面进行了较好的控制。

## 1、销售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运输费	1,907,085.75	9,728,869.45	10,562,318.20
维修费	2,026,007.80	2,351,951.45	3,767,551.65
差旅费	1,104,404.88	3,426,647.23	2,890,375.91
仓储费	1,066,557.73	2,380,342.70	1,228,834.41
工资、社保及福利	1,468,107.24	2,271,838.49	1,305,268.25
其它	408,306.12	693,655.37	774,997.76
展览费	30,876.92	177,812.41	49,486.31
办公费	37,824.96	61,197.93	161,445.21
市场开发费用	75,495.60	115,367.60	100,074.50
低值易耗品摊销	48,638.08	111,707.25	81,707.25
<b>合计</b>	<b>8,173,305.08</b>	<b>21,319,389.88</b>	<b>20,922,059.45</b>
<b>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b>	<b>5.84%</b>	<b>7.82%</b>	<b>7.78%</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为稳定,2012年度和2013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2,092.21万元和2,131.9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7.78%和7.82%;2014年1-6月销售费用为817.3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5.84%,比重较前两年有所下降。2014年1-6月运输费用金额较低,主要系子公司速恒物流于2013年12月成立后,承担了部分销售运输任务,因此在抵销合并后,同创股份运输费用下降,而主营业务成本中的运输成本上升。在销售费用中,运输费、维修费、差旅费、仓储费和职工薪酬为主要项目。其中,仓储费增加的原因主要系2013年公司为满足客户要求,库存商品增长较快,导致存放仓储费用增加。

## 2、管理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社保及福利	3,617,487.54	6,421,967.52	6,222,125.70
中介机构费	923,438.88	1,130,641.88	431,983.02
办公费	328,106.68	694,597.55	1,063,790.79
折旧费	224,748.51	577,021.92	665,003.51
税金	208,207.79	568,746.24	374,621.95
技术开发费	210,635.41	291,040.00	623,727.24
差旅费	214,315.70	493,779.47	609,568.50
维修费	102,200.59	234,674.33	112,199.05
广告宣传费	219,145.28	166,055.51	60,618.23
无形资产摊销	165,686.11	268,425.09	300,005.35
业务招待费	113,577.20	144,293.20	105,272.60
职工教育经费	33,588.12	64,628.66	91,174.04
开办费	-	246,352.85	-
其他	560,649.13	409,069.64	542,692.59
<b>合计</b>	<b>6,921,786.94</b>	<b>11,711,293.86</b>	<b>11,202,782.57</b>
<b>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b>	<b>4.95%</b>	<b>4.29%</b>	<b>4.16%</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120.28 万元、1,171.13 万元和 692.1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6%、4.29%和 4.95%，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金额和占比均保持稳定；2014 年 1-6 月年化管理费用和占比略有增长，主要由于年化职工薪酬类费用增长以及支付了较多的中介机构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中介机构费用、办公费用、折旧费和税金等。

## 3、财务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7,159,541.09	10,223,969.31	10,009,938.55
减：利息收入	2,005,599.72	2,113,847.43	1,696,260.16
汇兑损益	-4,038.22	209,226.14	75,361.67
其他	294,725.95	368,650.49	128,242.31
<b>合计</b>	<b>5,444,629.10</b>	<b>8,687,998.51</b>	<b>8,517,282.37</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为稳定，分别为 851.73 万元、868.80 万元和 544.46 万元，主要为利息支出。公司借款规模较大，因此支付利息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逾期借款情况。

#### 4、同行业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比较分析

汽车零部件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与公司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2013年度		
	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率	合计
八菱科技	3.70%	7.33%	11.02%
银轮股份	4.91%	11.17%	16.08%
双林股份	3.01%	11.05%	14.06%
登云股份	4.35%	11.13%	15.48%
天汽模	4.27%	8.78%	13.05%
禾嘉股份	3.86%	9.64%	13.50%
广东鸿图	8.71%	5.60%	14.31%
万里扬	6.10%	8.77%	14.88%
跃岭股份	2.29%	7.70%	9.99%
西泵股份	3.74%	13.76%	17.50%
<b>平均值</b>	<b>4.49%</b>	<b>9.49%</b>	<b>13.99%</b>

公司	7.82%	4.29%	12.11%
上市公司名称	2012 年度		
	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率	合计
八菱科技	2.92%	7.85%	10.77%
银轮股份	4.99%	11.01%	16.00%
双林股份	2.74%	10.89%	13.64%
登云股份	5.03%	14.24%	19.26%
天汽模	3.68%	8.02%	11.69%
禾嘉股份	4.23%	9.63%	13.86%
广东鸿图	8.57%	5.88%	14.45%
万里扬	5.93%	8.48%	14.42%
跃岭股份	1.87%	8.15%	10.02%
西泵股份	4.56%	15.15%	19.71%
<b>平均值</b>	<b>4.45%</b>	<b>9.93%</b>	<b>14.38%</b>
公司	7.78%	4.16%	11.9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均处于同行业合理范围内，同时公司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合计比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费用控制较为良好。

#### （五）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投资收益主要系来自合营企业同创华亨的投资收益，此外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65.08	385,378.89	225,93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47,000.00	1,760,262.00	668,548.00
处置子公司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1,034,907.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0,512.58	2,902.62	-12,217.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400.47	-	-687.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6,305.76	-537,135.87	-220,566.84
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1,629,980.01	1,611,407.64	661,013.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税后）	1,615,429.66	1,611,407.64	661,528.69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8,504.11	4,755,219.82	4,873,795.70
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88.35%	33.89%	13.57%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影响比例分别为13.57%、33.89%和88.35%。2013年度影响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较多；2014年度影响较大的原因在于公司与2014年上半年对外转让华益检测的股权，形成103.49万元投资收益，以及上半年毛利率略有下滑以及对合营企业投资收益下降造成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所下降。

公司各年度收取的所处高新区给予的企业发展补助。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 1、2012年度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来源和依据
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宁财企指[2012]5号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助	18,548.00	-

项目	2012 年度	来源和依据
2007 年重点产品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年产 150 万台汽车散热器装置建设项目）	150,000.00	宁财建指[2008]10 号
<b>合计</b>	<b>668,548.00</b>	

## 2、2013 年度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来源和依据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助	11,262.00	-
2007 年重点产品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年产 150 万台汽车散热器装置建设项目）	150,000.00	宁财建指[2008]10 号
2013 年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	宁财企指字[2013]7 号
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120,000.00	宁财企指字[2013]11 号
2013 年度省级进口贴息资金	150,000.00	宁财企指字[2013]15 号
2013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71,000.00	宁财企指字[2013]28 号
2013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47,000.00	宁财企指字[2013]27 号
2013 年企业财务信息网络建设及理财知识培训专项补助资金	20,000.00	宁财企指字[2013]22 号
2012 年度品牌建设科技创新和标准化制定奖励资金	600,000.00	宁财企指字[2013]23 号
山东省 2011 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第一批）	100,000.00	泰科技发[2011]5 号
泰安市 2013 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产学研合作专项）	80,000.00	泰科技发[2013]4 号
2012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1,000.00	宁财企指字[2012]28 号
<b>合计</b>	<b>1,760,262.00</b>	

## 3、2014 年 1-6 月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来源和依据
2007年重点产品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年产150万台汽车散热器装置建设项目)	75,000.00	宁财建指[2008]10号
宁阳县人民政府挂牌奖补资金	650,000.00	宁政办发[2014]14号
就业补助	200,000.00	-
外经贸班培训费补助	22,000.00	-
<b>合计</b>	<b>947,000.00</b>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主要有以下类型：

1、支持技术改造、产品创新、节能减排等。公司生产的散热器采用复合铝材料，替代了原来占据主流的铜质散热器，符合产业发展方向；公司进行技术改造，引进国外先进设备，研发的层叠中冷器等新产品符合创新和节能减排方向；部分研发项目取得省级立项等。以上均为政府扶持方向，因此获得相应的政府补助。

2、鼓励出口创汇。政府支持辖区企业参加国际展会，并出口创汇，因此经常性给予企业奖励与补助。

3、鼓励企业规范管理。政府支持企业加强品牌建设、争取名牌商标，并鼓励财务、经营规范建设，给予一定补助。

4、鼓励就业。政府鼓励企业积极吸纳高校就业毕业生到单位实习，企业为实习的就业毕业生发放一定补贴，同时政府给予企业补助。

通过以上对政府补助的分类可以看出，公司的产品研发、货物出口、规范管理以及在就业方面承担一定的社会责任是持续进行的，是获得政府补助的根本原因，因此未来依然会持续取得政府补助。

公司将在符合政府鼓励发展行业的框架内，积极进行生产技术改造，加强产品研发，并持续扩大生产经营和出口创汇，同时加强自身规范管理，履行应有的

社会责任。以上措施是公司发展过程中的自主要求，也是构成持续取得政府补助的基础条件，因此公司将在实际经营中严格执行，同时在符合条件时争取获得相应的政府补助。

### （七）适用的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
营业税	应纳营业税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屋原值*（1-30%）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2.4 元/m <sup>2</sup>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 五、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万元)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万元)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万元)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265.70	14.29%	2,391.19	6.61%	3,371.26	10.78%
应收票据	2,721.23	6.21%	731.30	2.02%	1,972.05	6.30%
应收账款	8,606.71	19.63%	8,732.60	24.13%	6,725.08	21.50%
预付款项	927.76	2.12%	332.98	0.92%	478.83	1.53%
其他应收款	3,007.25	6.86%	2,146.76	5.93%	679.99	2.17%
存货	12,935.12	29.50%	12,304.05	33.99%	10,376.87	33.17%
其他流动资产	49.99	0.11%	79.48	0.22%	-	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34,513.75</b>	<b>78.71%</b>	<b>26,718.37</b>	<b>73.82%</b>	<b>23,604.08</b>	<b>75.45%</b>
长期股权投资	1,349.65	3.08%	1,305.21	3.61%	1,243.50	3.97%
固定资产	6,570.97	14.99%	6,732.96	18.60%	5,162.24	16.50%
在建工程	-	0.00%	-	0.00%	816.53	2.61%
无形资产	991.39	2.26%	1,001.85	2.77%	262.97	0.84%
商誉	32.75	0.07%	32.75	0.09%	32.75	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0	0.46%	205.87	0.57%	163.39	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52	0.43%	198.08	0.55%	-	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335.78</b>	<b>21.29%</b>	<b>9,476.72</b>	<b>26.18%</b>	<b>7,681.37</b>	<b>24.55%</b>
<b>资产总计</b>	<b>43,849.53</b>	<b>100.00%</b>	<b>36,195.09</b>	<b>100.00%</b>	<b>31,285.46</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1,285.46 万元、36,195.09 万元和 43,849.53 万元。2014 年 6 月末比 2012 年末增长 40.16%，公司资产规模整体保持增长态势。

公司资产状况的具体分析如下：

#### (一) 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现金	16.70	35.53	17.65
银行存款	1,458.99	1,845.67	1,253.62
其他货币资金	4,790.00	510.00	2,100.00
合计	<b>6,265.70</b>	<b>2,391.19</b>	<b>3,371.26</b>

201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共计2,391.19万元，同比下降29.07%，主要系公司增加采购支出，存货规模有所扩大所致；公司货币资金中“其他货币资金”系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2014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共计6,265.70万元，同2013年末相比增长162.03%，主要系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大幅增长所致。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以及定期存款。

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的商品采购、工资支付、税金支付以及其他应急性支出等。公司对货币资金作了较为全面周到和谨慎的规划安排，为日常经营预留足额资金。

公司将通过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机会，充分利用多种融资渠道，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 （二）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万元

种类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721.23	731.30	1,972.05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b>2,721.23</b>	<b>731.30</b>	<b>1,972.05</b>
占流动资产比例	7.89%	2.74%	8.35%

种类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占营业收入比例	19.83%	2.68%	7.33%
较上年末增长幅度	272.11%	-62.92%	-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风险较小，未发生应收票据到期无法兑付的情形，未发生应收票据引发的坏账损失。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35%、2.74%和 7.89%。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余额的变化与公司的业务状况以及资金情况密切相关。公司对重要客户允许收取银行承兑汇票，收取银行承兑汇票后优先背书转让，用于采购环节结算货款等，或根据公司资金情况进行票据贴现或质押借款。

2013 年，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在采购环节加大票据结算货款导致应收票据同比下降 1,240.75 万元，降幅为 62.92%；2014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较上期有所减少，部分应收账款转化为应收票据，另外，公司 2,042.19 万元应收票据质押给银行用于短期借款致使票据余额相应增长。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 2,721.23 万元，升幅为 272.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前五大客户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公司客户名称	金额	对应经济合同
芜湖亚夏商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1,770,000.00	与东风柳汽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5 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宁波威森格化工有限公司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奥铃汽车厂	1,100,000.00	与北汽福田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邯郸市金太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1,200,000.00	与浙江远景汽配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8 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乌鲁木齐天宇翔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与北京福田戴姆勒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佛山市禅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2,600,000.00	与北京福田戴姆勒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b>合计</b>		<b>8,670,000.00</b>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总额为 48,130,753.00 元。客户根据其资金需求，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选择票据方式与公司结算，符合销售合同的约定。公司的应收票据的收到、背书均系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存在追索权纠纷及重大风险因素。

**(三) 应收账款**

1、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对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2、应收款项余额及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635.63	93.26%	431.78	8,924.58	95.38%	445.95	6,547.50	89.81%	327.32
1至2年	400.24	4.32%	40.02	193.84	2.07%	19.38	344.21	4.72%	34.42
2至3年	15.20	0.16%	4.56	60.98	0.65%	18.29	150.40	2.06%	45.12
3至4年	46.55	0.50%	23.28	54.08	0.58%	27.04	161.65	2.22%	80.82
4至5年	43.68	0.47%	34.95	48.96	0.52%	39.17	44.99	0.62%	35.99
5年以上	119.04	1.29%	119.04	75.01	0.80%	75.01	41.65	0.57%	41.65
<b>合计</b>	<b>9,260.34</b>	<b>100%</b>	<b>653.62</b>	<b>9,357.45</b>	<b>100%</b>	<b>624.85</b>	<b>7,290.40</b>	<b>100%</b>	<b>565.32</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7,290.40 万元、9,357.45 万元和 9,260.3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09%、34.31%和 67.48%，金额和占比较高。

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这是公司所处行业特征决定的。公司主要研发制造车用散热器、中冷器、冷凝器、蒸发器、车用暖风、车用空调、特种散热器、电子扇等车用配套产品。公司大部分产品为国内主机厂进行配套生产。目前，公司与国内的一汽、二汽、吉利、奇瑞、北汽福田、中国重汽、江淮汽车、陕重汽、沈阳金杯、长城汽车、上海比亚迪等汽车生产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由于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主机厂，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账龄在 1 年之内的比例分别为 89.81%、95.38%和 93.26%，2 年以内的比例则分别为 94.53%、97.45%和 97.58%，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良好，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 3、客户分析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7.22	1 年以内	15.20%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9.38	1 年以内	13.28%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2.49	1年以内	8.88%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60	0至2年	6.49%
山东华奕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44	1年以内	6.26%
合计		<b>4,639.12</b>		<b>50.11%</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9.37	1年以内	14.74%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4.57	1年以内	13.6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汽车厂	非关联方	913.99	1年以内	9.77%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2.40	1年以内	6.01%
山东华奕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1.64	1年以内	4.40%
合计		<b>4,541.98</b>		<b>48.54%</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9.08	1年以内	12.38%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8.05	1年以内	11.54%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86	1年以内	5.28%
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76	1年以内	5.10%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5.22	1年以内	4.48%
合计		<b>2,816.96</b>		<b>38.78%</b>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总额占当期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50.11%，账龄基本都在1年以内，且均为公司重要优质客户，发生坏账风险较小。

**(四) 预付账款**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1.54	98.23%
1 至 2 年	16.22	1.77%
合计	<b>927.76</b>	<b>100.00%</b>

由上表可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基本均在一年以内，时间较短。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万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1	泰安市龙腾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74.61	1 年以内	29.60%
2	磁窑供电所	91.97	1 年以内	9.91%
3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44.85	1 年以内	4.83%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销售分公司 21 站	41.10	1 年以内	4.43%
5	上海海郁翅片成型机制造有限公司	21.60	1 年以内	2.33%
	合计	<b>474.14</b>		<b>51.10%</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1	磁窑供电所	88.84	1 年以内	26.68%

2	无锡市吉顺空分设备有限公司	29.00	1年以内	8.71%
3	上海海郁翅片成型机制造有限公司	15.24	1年以内	4.58%
4	天津市德美森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13.31	1年以内	4.00%
5	泰安丰泰机械有限公司	12.96	1年以内	3.89%
	<b>合计</b>	<b>159.34</b>		<b>47.85%</b>
<b>2012年12月31日</b>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能源客车分公司	115.61	1年以内	24.14%
2	磁窑供电所	59.69	1年以内	12.47%
3	济南林德数控	21.32	1年以内	4.45%
4	泰安市兴岳彩钢有限公司	16.90	1年以内	3.53%
5	烟台中山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16.00	1年以内	3.34%
	<b>合计</b>	<b>229.52</b>		<b>47.93%</b>

(五)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11.90	91.26%	145.60	2,225.62	98.04%	110.41	698.87	95.73%	34.61
1至2年	262.52	8.23%	26.25	33.31	1.47%	3.33	4.16	0.57%	0.42
2至3年	6.13	0.19%	1.84	1.13	0.05%	0.34	10.15	1.39%	3.04

3至4年	0.20	0.01%	0.10	1.42	0.06%	0.71	7.32	1%	3.66
4至5年	1.42	0.04%	1.13	0.40	0.02%	0.32	6.11	0.84%	4.89
5年以上	8.60	0.27%	8.60	8.20	0.36%	8.20	3.47	0.47%	3.47
<b>合计</b>	<b>3,190.77</b>	<b>100.00%</b>	<b>183.52</b>	<b>2,270.08</b>	<b>100%</b>	<b>123.32</b>	<b>730.08</b>	<b>100%</b>	<b>50.09</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2,270.08万元，同比增长了1,540.00万元；2014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同比增长了920.69万元。

2013年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210.94%，主要系2013年12月17日增加了对自然人林型艺的借款1,500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6月30日				
序号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	林型艺	2,100.00	1年以内	65.81%
2	徐有社	346.47	1年以内	10.86%
3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72.92	1年以内	5.42%
4	上海瑞与祺进出口有限公司	110.07	1年以内	3.45%
5	江苏卡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86.90	1年以内	2.72%
	<b>合计</b>	<b>2,816.36</b>		<b>88.26%</b>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	林型艺	1,500.00	1年以内	66.08%
2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72.92	1年以内	7.62%
3	上海瑞与祺进出口有限公司	172.48	1年以内	7.60%
4	泰安市泰山顺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10.00	1年以内	4.85%

5	朱磊	51.21	0至2年	2.26%
	<b>合计</b>	<b>2,006.62</b>		<b>88.39%</b>
<b>2012年12月31日</b>				
序号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	山东海力实业集团华鸿汽车制动部件有限公司	276.63	1年以内	37.89%
2	山东海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8.95	1年以内	38.21%
3	颜晓	25.00	1年以内	3.42%
4	朱磊	7.53	1年以内	1.03%
5	刘胜华	6.57	1年以内	0.90%
	<b>合计</b>	<b>594.68</b>		<b>81.45%</b>

自然人林型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借款主要用于所投资煤矿的生产经营。2013年12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借款的议案》，并经2013年12月16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12月17日，公司与林型艺签订了《借款协议》，双方约定林型艺借用同创股份现金1,500万元整，按年息20%计息，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20日前结清当季利息；借款期限为2013年12月17日至2014年12月17日；2014年12月17日12:00前须以现金方式一次性还清借款本金。林型艺未为该笔借款提供有效担保。

2014年3月和2014年6月，林型艺按照《借款协议》的约定，分别支付了第一季度利息75万元和第二季度利息75万元。

2013年末公司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该笔款项计提了5%的坏账准备。

2014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同2013年末相比增长了40.08%，主要系2014年3月28日新增了对自然人林型艺的借款500万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下发的《关于人民法院审理借贷案件的若干意见》第六条的规定，民间借贷的利率可以适当高于银行的利率，最高不得超过银行同类贷款利率的四倍（包含利率本数），超出此限度部分的利息不予保护。因此，同创股

份与林型艺约定的借款利率属于法律保护范围，在合理范围内。

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较高、银行借款规模较大，在严格论证资金使用计划、避免产生偿债风险后，公司认为将部分资金用于借款符合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的要求，并且能够为公司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公司同时充分考虑了林型艺的个人信誉、还款能力、资金回收风险后，结合公司现金状况作出的决策，符合公司发展需要。

公司目前无继续向他人出借资金的计划，已有的对外借款行为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较好地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较为规范，同时就具体的财务规范上，公司制定有《财务资金管理及监管制度》、《财务内控制度》、《财务部收支审核岗位责任制》等。公司资金管理的具体措施如下：

1、建立严格的授权批准制度。公司日常货币资金往来业务的审批由董事长、总经理批准，大额借款需要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由董事会、股东会批准。

2、资金支付执行严格的支付申请、支付审批、支付复核和支付办理程序。

3、建立对货币资金业务的监督检查制度，明确监督检查机构或人员的职责权限，定期和不定期地进行检查。

对非关联方借款，公司采取如下管理措施：

(1) 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不得违反章程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2) 公司严格限制并减少对非关联方借款的次数、规模，如无必要，公司不实施对外借款。对已经在进行中的借款，公司财务部将持续对债务人的资信情况、还本付息及时性、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等进行持续跟踪，公司指派专人负责

监督，保证借款安全。

(3) 公司对外借款必须严格执行公司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由财务部门进行风险与收益的可行性分析与评估，强制借款人提供有效担保措施，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决策程序。

(4) 对进行中的借款，公司做好不能及时收款的应对准备，包括及时催讨、申请法院采取资产冻结措施、进行诉讼等。

(5) 公司对外借款将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的规定，在定期报告中如实披露对外借款情况，金额重大的将即时披露。

(6) 若借款发生风险，公司董事会将视情节轻重对责任人提议罢免或者直接予以解聘。

## (六) 存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1.22	-	1,071.22	1,436.43	-	1,436.43	1,021.55	-	1,021.55
库存商品	9,304.07	43.52	9,260.55	8,642.04	123.28	8,518.76	6,917.34	72.26	6,845.07
在产品	1,260.43	-	1,260.43	977.14	-	977.14	1,145.39	-	1,145.39
周转材料	1,342.91	-	1,342.91	1,371.71	-	1,371.71	1,364.86	-	1,364.86
<b>合计</b>	<b>12,978.64</b>	<b>43.52</b>	<b>12,935.12</b>	<b>12,427.33</b>	<b>123.28</b>	<b>12,304.05</b>	<b>10,449.13</b>	<b>72.26</b>	<b>10,376.87</b>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2013年末、2014年6月末存货余额增加主要来自库存商品量的增长。公司下游汽车主机厂对公司产品的安全库存标准提高，导致公司库存商品有所增长。

公司2013年末存货结构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八菱科技		银轮股份		双林股份		登云股份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3,977.64	38.94%	5,495.01	14.11%	5,470.91	19.90%	3,863.86	30.06%
在产品	449.19	4.40%	4,999.73	12.83%	7,476.46	27.20%	1,404.72	10.93%
库存商品（含发出商品）	5,770.84	56.50%	28,142.21	72.24%	14,339.34	52.17%	7,587.23	59.02%
周转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0.00	0.00%	157.90	0.41%	0.00	0.00%	0.00	0.00%
其他	16.11	0.16%	161.78	0.42%	201.01	0.73%	0.00	0.00%
<b>合计</b>	<b>10,213.78</b>	<b>100%</b>	<b>38,956.62</b>	<b>100%</b>	<b>27,487.72</b>	<b>100%</b>	<b>12,855.81</b>	<b>100%</b>
项目	天汽模		禾嘉股份		广东鸿图		万里扬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569.46	1.58%	601.49	9.25%	17,621.33	57.25%	8,599.65	20.64%
在产品	45,588.65	45.88%	961.74	14.80%	3,428.51	11.14%	9,008.15	21.62%
库存商品（含发出商品）	52,111.25	52.44%	4,548.27	69.97%	6,568.92	21.34%	21,601.61	51.86%
周转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102.58	0.10%	388.45	5.98%	3,156.45	10.26%	1,066.38	2.5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4.21	0.01%	1,381.66	3.32%
<b>合计</b>	<b>99,371.94</b>	<b>100%</b>	<b>6,499.95</b>	<b>100%</b>	<b>30,779.42</b>	<b>100%</b>	<b>41,657.45</b>	<b>100%</b>
项目	跃岭股份		西泵股份		平均值		同创股份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078.29	25.11%	14,210.66	33.43%	6,348.83	25.03%	1,436.43	11.56%
在产品	1,667.30	20.14%	5,000.98	11.77%	7,998.54	18.07%	977.14	7.86%
库存商品（含发出商品）	3,981.25	48.10%	21,400.94	50.35%	16,605.18	53.40%	8,642.04	69.54%
周转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454.47	5.49%	0.00	0.00%	532.62	2.48%	1,371.71	11.04%

耗品、包装物)								
其他	96.19	1.16%	1,890.85	4.45%	375.18	1.02%	-	-
<b>合计</b>	<b>8,277.50</b>	<b>100%</b>	<b>42,503.43</b>	<b>100%</b>	<b>31,860.36</b>	<b>100%</b>	<b>12,427.33</b>	<b>100%</b>

同行业上市公司由于主导产品、工艺流程的不同，存货结构存在一定差异，其中主要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的占比波动范围较大，但总体而言，库存商品占比最大，原材料次之，在产品及其他存货类别的占比较小。同创股份存货结构符合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结构的分布规律，相关比例也在合理范围内。

公司对存货管理较为严格，均根据获得销售订单情况而进行原材料采购，并提前备货，以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存货已较为充分地计提了跌价准备，不存在较大的滞销及跌价风险。

## （七）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年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5-15 年	5.00	6.33-19.00
运输设备	5-8 年	5.00	11.88-19.00
电子设备	5 年	5.00	19.00

### 2、2014 年 6 月末固定资产原价、累计折旧及净值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402.86	717.56	2,685.30	78.91%
机器设备	7,170.32	3,454.02	3,716.30	51.83%
电子设备	347.43	209.49	137.95	39.70%
运输工具	194.02	162.60	31.42	16.19%
<b>合计</b>	<b>11,114.63</b>	<b>4,543.67</b>	<b>6,570.97</b>	<b>59.12%</b>

2014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11,114.63万元，主要为机器设备以及房屋建筑物。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尚有账面原值12,395,740.00元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产证。未办理房产证的房屋建筑物，系公司从海力集团受让的位于泰山宁阳县磁窑经济开发区的一宗土地、厂房等辅助设施，双方于2013年12月20日签订资产转让合同，约定按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价值2,010.47万元进行转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相关房产证、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 （八）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年限

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1,219.34万元，账面价值为991.39万元。账面主要无形资产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1,028.41	53.62	974.78	1,028.41	42.71	985.70	274.40	37.22	237.18
软件及其他	190.93	174.33	16.61	184.75	168.60	16.15	173.03	147.24	25.79
<b>合计</b>	<b>1,219.34</b>	<b>227.95</b>	<b>991.39</b>	<b>1,213.15</b>	<b>211.30</b>	<b>1,001.85</b>	<b>447.43</b>	<b>184.46</b>	<b>262.97</b>
减值准备			-			-			-
<b>账面价值</b>			<b>991.39</b>			<b>1,001.85</b>			<b>262.97</b>

### （九）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核算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各期末均根据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2012 年度	630.71	65.47	0.00	8.51	687.67
2013 年度	687.67	196.80	0.00	13.03	871.44
2014 年度 1-6 月	871.44	105.96	0.00	96.74	880.66

2013 年度，资产减值同比增长 183.77 万元，主要系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增长较快，根据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致使资产减值准备同比增长较多；2014 年 6 月末，资产减值同比增长 9.22 万元。

## 六、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短期借款	16,738.00	12,580.00	9,580.00
应付票据	3,500.00	510.00	3,500.00
应付账款	12,760.25	11,979.75	10,394.18
预收款项	31.42	54.32	94.46
应付职工薪酬	747.01	753.29	432.12
应交税费	413.40	433.39	171.34
其他应付款	2,816.95	2,998.32	1,279.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0.35	471.92	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37,497.37</b>	<b>29,781.01</b>	<b>25,452.00</b>
长期应付款	369.03	618.9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50	60.00	75.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21.53</b>	<b>678.90</b>	<b>75.00</b>
<b>负债合计</b>	<b>37,918.90</b>	<b>30,459.91</b>	<b>25,527.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5,527.00 万元、30,459.91 万元和

37,918.90 万元，稳中有升。公司负债中，流动负债占据较大比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9.71%、97.77%和 98.89%。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系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发生的固定资产售后租回业务，租回后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1,441 万元，2014 年 6 月末余额为 369.03 万元。

公司负债状况的具体分析如下：

###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质押借款	4,158.00	24.84%	1,000.00	7.95%	1,000.00	10.44%
抵押借款	3,000.00	17.92%	3,000.00	23.85%	3,100.00	32.36%
保证借款	9,580.00	57.24%	8,580.00	68.20%	5,480.00	57.20%
<b>合计</b>	<b>16,738.00</b>	<b>100.00%</b>	<b>12,580.00</b>	<b>100.00%</b>	<b>9,580.00</b>	<b>100.00%</b>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合计 16,738.00 万元，同 2013 年末相比增长 33.05%。其中，保证借款合计 9,580.00 万元，占当期短期借款的 57.24%。

### （二）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563.27	90.62%	11,361.67	94.84%	9,850.21	94.77%
1 至 2 年	644.13	5.05%	159.54	1.33%	82.73	0.80%
2 至 3 年	102.37	0.80%	23.52	0.20%	344.86	3.32%
3 年以上	450.48	3.53%	435.02	3.63%	116.37	1.12%

合计	12,760.25	100.00%	11,979.75	100.00%	10,394.18	100.00%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0.84%、40.23%和 34.03%。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报告期各期末，90%以上应付账款的账龄均在一年以内，95%以上德尔应付账款账龄均在两年以内。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未因货款支付不及时而产生法律纠纷。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 余额比例	性质
1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2,760.71	21.63%	应付采购款
2	格朗吉斯铝业（上海）有限公司	1,134.93	8.89%	应付采购款
3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530.35	4.15%	应付采购款
4	南京胜捷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448.26	3.51%	应付采购款
5	华峰日轻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66.57	2.87%	应付采购款
合计		5,240.81	41.05%	-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 余额比例	性质
1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2,814.77	23.50%	应付采购款
2	格朗吉斯铝业（上海）有限公司	1,125.13	9.39%	应付采购款
3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615.58	5.14%	应付采购款
4	南京胜捷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324.93	2.71%	应付采购款
5	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亮丽泡塑厂	226.67	1.89%	应付采购款
合计		5,107.08	42.63%	-

截至 2012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 余额比例	性质
1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2,455.08	23.62%	应付采购款
2	萨帕铝热传输(上海)有限公司	1,293.86	12.45%	应付采购款
3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492.42	4.74%	应付采购款
4	泰安市凯力机械有限公司	269.64	2.59%	应付采购款
5	美铝（昆山）铝业有限公司	265.01	2.55%	应付采购款
合计		<b>4,776.01</b>	<b>45.95%</b>	-

### （三）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500.00	510.00	1,500.00
信用证	-	-	2,000.00
合计	<b>3,500.00</b>	<b>510.00</b>	<b>3,5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3,500.00 万元、510.00 万元和 3,50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3.75%、1.71%和 9.33%，占比较小。

2013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为 510.00 万元，同 2012 年相比下降 85.43%。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应付票据到期结算所致；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同 2013 年末相比增长了 2,99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采用票据方式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公司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余额较大的原因是公司销售和采购主要以票据进行结算。

报告期末应付票据前五大供应商如下：

单位：元

公司客户名称	采购商品	金额	对应经济合同
潍坊三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材	15,000,000.00	与潍坊三源公司于2013年12月15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格朗吉斯铝业（上海）有限公司	铝材	5,000,000.00	与格朗吉斯铝业公司于2013年12月20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华峰日轻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	2,000,000.00	与华峰日轻铝业公司于2013年12月16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泰安万通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侧板、胶条	1,200,000.00	与泰安万通公司于2013年12月10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泰安市龙腾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水室料	900,000.00	与泰安市龙腾公司于2013年12月10日签订的《采购合同》
<b>合计</b>		<b>24,100,000.00</b>	

#### （四）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4.46 万元、54.32 万元和 31.42 万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很小，账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23	42.09%
1 至 2 年	10.46	33.31%
2 至 3 年	7.73	24.60%
<b>合计</b>	<b>31.42</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6月30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总额比例
1	Asetek A/S Saltumvej	13.51	1年以内	43.01%
2	青州市通达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5.35	1年以内	17.02%
3	江苏科力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66	1年以内	11.65%
4	天津鼎立汽车散热器有限公司	2.00	1年以内	6.37%
5	上海颢洋实业有限公司	0.83	1年以内	2.63%
	合计	25.34		80.67%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总额比例
1	河南省冰源散热器有限公司	10.00	1年以内	18.41%
2	青州通达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5.35	1年以内	9.84%
3	劲能（厦门）车用空调有限公司	4.64	1年以内	8.54%
4	江苏科力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66	1年以内	6.74%
5	天津鼎立汽车散热器有限公司	2.00	1年以内	3.68%
	合计	25.65		47.21%
2012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总额比例
1	DONGHWA CLIMATE CONTROL CO.	16.98	1年以内	17.98%
2	J.G.INTERNACIONAL,S.A.	3.42	1年以内	3.62%
3	STARFORMANUFACTURING AUTOPARTS	14.20	1年以内	15.03%
4	约旦水箱厂	17.84	1年以内	18.89%

5	青州通达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2.16	1年以内	12.87%
	合计	64.61		68.39%

### （五）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2.12.31	2013.12.31
应付职工薪酬	747.01	753.29	432.12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93	338.71	116.18
社会保险费	94.66	36.83	-
工会经费	202.99	185.12	154.13
职工教育经费	212.42	192.62	161.80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主要为各期末未支付的员工工资和奖金。

### （六）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254.44	188.34	94.33
企业所得税	78.36	157.98	11.26
房产税	1.22	4.18	2.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7	10.20	5.69
教育费附加	5.95	9.92	6.4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5.92	55.95	47.41
营业税	8.75	-	-
土地使用税	0.31	2.74	2.74
印花税	1.52	1.30	0.77
其他	0.85	2.78	0.01
合计	413.40	433.39	171.34

2012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是应交增值税；2013年末，公司应交税费合计433.39万元，同比增长152.95%，主要系公司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2014

年6月末，公司应交税费合计413.40万元，同比下降4.61%，基本保持稳定。

### （七）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144.68	40.64%	1,905.83	63.56%	305.13	23.84%
1-2年	819.86	29.10%	209.33	6.98%	41.63	3.25%
2-3年	5.84	0.21%	5.77	0.19%	28.91	2.26%
3年以上	846.57	30.05%	877.38	29.26%	904.22	70.65%
合计	<b>2,816.95</b>	<b>100.00%</b>	<b>2,998.32</b>	<b>100.00%</b>	<b>1,279.89</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1,279.89万元、2,998.32万元和2,816.95万元，分别占当期负债总额的5.01%、9.84%和7.43%，占比较小。其中，账龄在3年以上的款项主要系宁阳县财政局于2007年借与本公司1,100万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该款项的余额为624.00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6月30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1	泰安凌云经贸有限公司	1,000.00	1年以内	35.50%
2	宁阳县财政局	624.00	3年以上	22.15%
3	山东海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46.33	1-2年	19.39%
4	周鹏	104.68	1年以内	3.72%
5	山东华宁集团	63.74	3年以上	2.26%
	合计	<b>2,338.75</b>		<b>83.02%</b>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1	泰安凌云经贸有限公司	1,500.00	1年以内	50.03%
2	宁阳县财政局	660.20	3年以上	22.02%
3	山东华宁集团（华宁矿业）	63.74	3年以上	2.13%
4	徐州锻压机床厂集团有限公司	15.22	3年以上	0.51%
5	上海众爱模具厂	5.73	3年以上	0.19%
	<b>合计</b>	<b>2,244.88</b>		<b>74.87%</b>
<b>2012年12月31日</b>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1	宁阳县财政局	710.00	3年以上	55.47%
2	王新华	252.22	1年以内	19.71%
3	山东华宁集团（华宁矿业）	63.74	3年以上	4.98%
4	徐州锻压机床厂集团有限公司	15.22	3年以上	1.19%
5	上海众爱模具厂	5.73	3年以上	0.45%
	<b>合计</b>	<b>1,046.90</b>		<b>81.80%</b>

另外，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海力集团款项，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海力集团	646.33	646.47	-

#### （八）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备注
递延收益	52.50	60.00	75.00	2007年重点产品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年产150万台汽车散热器装置建设项目）

## 七、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所有者权益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	2,800.00	2,800.00	2,800.00
资本公积	648.83	648.83	1,183.18
盈余公积	203.91	203.91	141.91
未分配利润	1,753.60	1,570.75	1,157.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06.34	5,223.49	5,282.32
少数股东权益	524.29	511.69	476.14
<b>股东权益合计</b>	<b>5,930.63</b>	<b>5,735.18</b>	<b>5,758.46</b>

##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公司关联方情况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海力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

##### （2）公司控股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海力华益 <sup>1</sup>	全资子公司
海力华成	控股子公司
安徽海力同创	全资子公司
诸城海力同创	全资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海力同创	全资子公司

<sup>1</sup> 2014年3月，海力华益全部股权转让。

速恒物流	控股子公司
汇通机械	全资子公司
北京海力同创	全资子公司
柳州海力同创	全资子公司
汽配科技园	全资子公司

### (3) 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同创华亨	公司合营企业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1)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冯振山	持有公司 13.00%的股份

### (2) 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相关内容。

### (3)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共计两位：冯振山、海力集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持有公司股权外，冯振山未持有其他企业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海力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五、同业竞争/(一) 同业竞争情况”。

### (4) 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

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二）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除向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除向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 （1）采购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同创华亨	散热管	市场价格	238,438.75	0.13%	283,165.39	0.11%	7,460,949.58	3.86%

#### （2）出售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同创华亨	散热管	市场价格	2,380,840.71	0.89%	1,632,290.78	0.61%	1,978,894.25	0.74%

同创华亨为散热器生产企业，公司与同创华亨之间同时存在散热管购销交易，主要系散热器产品以及散热管的型号众多，单家企业难以全部覆盖，而同创华亨生产的散热管与公司存在一定的类型差异，因此双方具有互补性，均将对方

作为自身原材料供应商之一。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2 年度，公司借给海力集团 2,789,473.41 元，借给海力华鸿 2,779,327.10 元，款项于 2013 年度已清偿。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海力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汇通机械提供借款 1,000,000.00 元。该借款的发生时间为 2007 年，系海力集团为支持汇通机械开展业务而给予资金支持，未约定利息。2013 年 4 月，汇通机械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后，该款项随之形成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

### (2) 关联方资产转让

2012 年 5 月 31 日，同创股份与海力集团全资子公司海力华鸿签署《库房转让协议》，约定：同创股份将在租赁海力华鸿土地上建设的库房以及部分构筑物转让给海力华鸿，其中库房建筑面积 4,524.78 平方米，转让价格为评估值 275.526 万元。

2012 年 8 月 10 日，同创股份控股子公司海力华成与海力集团签署《厂房转让合同》，海力集团将其位于宁阳县磁窑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厂房，占地面积 5,119.91 平方米，经协商约定转让价格为 45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20 日，同创股份与海力集团签署《转让合同》，海力集团将其位于泰山之阳科技产业城的一宗土地、厂房等辅助设施（海力汽配园）转让给同创股份，转让土地面积 65,565.7 平方米，南标准化车间建筑面积 12,229.8 平方米，西标准化车间建筑面积 5,028.6 平方米，办公楼建筑面积 1,905.3 平方米，警卫室、大门、车棚、厕所、车间内隔断、办公室、仓库等建筑面积 301.86 平方米，行车 2 台，自备井供水系统、供电系统各一套，转让价格为评估值 2,010.47 万元。

以上关联方资产转让主要基于公司生产发展的需要，同时有助于解决原有的关联方占款问题。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较大，主厂区不能满足生产要求，海力汽配

园的厂房部分由同创股份使用,未来部分新产品的试验和生产将在汽配科技园中进行,同时同创股份成立了汽配科技园子公司,未来将海力汽配园作为主要资产,从事汽车热交换器相关的仓储物流服务,为同创股份增加新的利润来源,因此该资产转让是合理、必要的。资产转让的作价按照评估值公允作价,过程履行了公司必要的决策程序。

### (3)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担保均为公司控股股东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银行间借款提供的保证担保,具体合同如下:

2011年5月18日,海力集团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西市场支行(以下简称“齐鲁银行济南西市场”)签署《齐鲁银行法人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1年西市场法借保字第009号),约定: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齐鲁银行济南西市场支行间1,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1年6月29日,海力集团与恒丰银行济南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1年恒银济借高抵字第00100629040号),约定:海力集团以其名下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为同创股份与恒丰银行济南分行间最高1,000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1年8月3日,海力集团与恒丰银行济南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1年恒银济借高保字第00100802159号),约定: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恒丰银行济南分行间1,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1年11月10日,海力集团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济南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银济借保字2011-264-1号),约定: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兴业银行济南分行间最高本金限额3,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1年12月21日，海力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宁阳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1年宁阳抵字0030号），约定：海力集团以其名下土地及房产为同创股份与工商银行宁阳支行在2011年12月21日至2014年12月18日期间发生的最高额70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合同至主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2012年6月29日，海力集团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西市场支行（以下简称“齐鲁银行济南西市场支行”）签署《齐鲁银行法人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2年西市场法借保字第015号），约定：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齐鲁银行济南西市场支行间1,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3年1月4日，海力集团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银泰借保字2013-001-1号），约定：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兴业银行泰安分行间最高本金限额2,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年6月14日，海力集团与泰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年路支行（以下简称“泰安商业银行青年路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3保字12第01401号），约定：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泰安商业银行青年路支行间1,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年7月5日，海力集团与泰安商业银行青年路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3保字12第01451号），约定：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泰安商业银行青年路支行间1,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年12月5日，海力集团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以下简称

“兴业银行泰安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银泰借保字 2013-171 号），约定：由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兴业银行泰安分行间最高额 2,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 年 12 月 24 日，海力集团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泰安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79130201313100000201），约定：由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交通银行泰安分行间签署的《隐蔽性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合同编号：3791302013LI00000200）项下债权最高额 1,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014 年 1 月 6 日，海力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宁阳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宁中银小高保字 0106-1 号），约定：由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中行宁阳支行在 2014 年 1 月 6 日至 2016 年 1 月 6 日期间发生的借款、保函、授信业务等主债权最高本金 2,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 年 1 月 6 日，冯振山及其配偶王珍与中行宁阳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宁中银小高保字 0106-3 号），约定：由海力集团为同创股份与中行宁阳支行在 2014 年 1 月 6 日至 2016 年 1 月 6 日期间发生的借款、保函、授信业务等主债权最高本金 2,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为支持公司发展，海力集团为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以满足银行要求，是合理、必要的。

### 3、关联交易余额情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应收关联方名称	金额	会计科目
---------	----	------

海力集团	28,701.52	其他应收款
同创华亨	1,065,798.86	应收账款
<b>应付关联方名称</b>	<b>金额</b>	<b>会计科目</b>
海力集团	6,463,305.92	其他应付款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期末关联方占款包括海力集团应付子公司海力华成的少量电费 28,701.52 元，以及持续购销交易形成的应收合营企业同创华亨 1,065,798.86 元。

海力集团在汽配科技园前期建设过程中使用了同创股份子公司海力华成的电力，根据单独设置的电表数据统计，形成电费欠款 28,701.52 元。由于所涉金额很小，双方未签署协议，也未约定资金占用费，不构成重大影响。该欠款已于 2014 年 10 月下旬清偿。

同创股份与同创华亨之间的购销交易持续多年，双方签署相应的交易合同，未约定利息。

###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于公司与股东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均作了严格规定，要求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规范关联交易。

### （四）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海力集团尚未归还同创股份欠款 28,701.52 元；公司应收同创华亨款项已经结清。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规范关联交易。为消除关联方占款，公司将采取如下规范措施：

- 1、公司在与关联方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时,严格防止公司资金被占用。公司

不以任何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关联方使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执行公司关联交易、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会的决策程序;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下属各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对维护公司资金和财产安全负有法定义务和责任,公司督促上述人员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职履行自己的职责。

4、公司发生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情形时,公司董事会将采取有效措施要求大股东停止侵害、赔偿损失,必要时提起诉讼。

5、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公司将严格控制“以股抵债”或者“以资抵债”的实施条件,加大监管力度,防止以次充好、以股赖帐等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行为的,公司董事会将视情况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重大责任的董事提议股东大会予以罢免,对负有重大责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予以解聘。

公司控股股东海力集团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与同创股份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本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将不利用在公司中的控制地位,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在与公司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 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二）或有事项

2013年9月22日，公司为山东华鸿化工有限公司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支行签订2013宁中银小高保字091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年10月23日，公司为山东华鸿化工有限公司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县支行签订NO.37100120130125690的担保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年1月14日公司为山东华兴纺织集团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与平安银行济南分行签订担保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年2月27日公司为山东华鸿化工有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票据到期日为2014年8月27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YB7410201488020101号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年4月14日公司为山东华鸿化工有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票据到期日为2014年10月14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ZB7411201400000006号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三）承诺事项

无。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的情况

#### 1、同创股份向海力华鸿转让库房

2012 年 5 月，同创股份与海力华鸿签订《库房转让协议》，同创股份将 4,524.78 平方米的库房转让给海力华鸿，转让价格为 2,755,260.00 元。

公司于 2012 年 5 月经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5 月 28 日，并出具了鲁泰大众评报字【2012】第 054 号《资产评估报告》用于 4,524.78 平方米的房屋建筑物及部分构筑物（库房）转让。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截至 2012 年 5 月 28 日该资产评估值为 2,755,260.00 元。双方参考该评估结果，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与评估结果一致。

#### 2、控股子公司海力华成受让海力集团房产

2012 年 8 月，海力华成与海力集团签订《厂房转让合同》，海力华成受让海力集团持有的 5,119.91 平方米房屋建筑物，受让价格为 450 万元。

本次房产受让于 2012 年 8 月经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7 月 31 日，并出具了鲁泰大众评报字【2012】第 059 号《资产评估报告》用于 5,119.91 平方米房屋建筑物转让。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截至 2012 年 7 月 31 日该资产评估值为 4,511,485.00 元。

#### 3、同创股份收购北京海力同创 100%股权

2012 年 7 月，同创股份与王新华、李凤云、黄守芝、张华丽、褚玉超等 5 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由同创股份受让以上 5 人持有的北京海力同创 100.00%股权，收购价格为 500 万元。

本次资产收购于 2012 年 8 月经北京华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6 月 11 日，并出具了华审评报字【2012】第 00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用于北京海力同创整体转让。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法，截至 2012 年 6 月 11 日北京海力同创净资产评估值为 4,672,498.66 元。

#### 4、同创股份收购汇通机械 100%股权

2013 年 3 月，同创股份与海力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创股份受让海力集团持有的汇通机械 100.00%股权，收购价格为 5,343,522.14 元。

本次资产收购于 2013 年 3 月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2 月 28 日，并出具了中联鲁评报字【2013】第 13203 号《资产评估报告》用于汇通机械整体转让。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汇通机械净资产评估值为 534.40 万元。

#### 5、同创股份受让汽车配件科技园的土地、房产和设备等资产

2013 年 12 月，同创股份与海力集团签署《转让合同》，由同创股份受让海力集团汽车配件科技园的土地，南标准化车间、西标准化车间、办公楼、仓库等房屋建筑物，附属设施以及行车设备等，受让价格为 2,010.47 万元。

本次资产受让于 2013 年 12 月经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12 月 17 日，并出具了鲁泰大众咨报字【2013】第 107 号《评估咨询报告书》用于汽车配件科技园的土地、房产以及附属设施的转让。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截至 2013 年 12 月 17 日上述资产评估值为 20,104,700.00 元。

#### 6、同创股份转让海力华益股权

2014 年 3 月，同创股份与自然人徐有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创股份将其持有的海力华益 100%股权转让给徐有社，转让价格为 346.47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于2014年2月经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月31日，并出具了鲁泰大众评报字【2014】第00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用于海力华益股权。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截至2014年1月31日海力华益净资产评估价值为346.47万元。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做了如下规定：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四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

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在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由股东大会决定是否进行当期利润分配。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仍继续执行上述政策。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公司将 7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中，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海力华益全部股权于 2014 年 3 月对外转让；2014 年 4 月和 5 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汽配科技园、柳州海力同创。

子公司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十三、公司风险提示**

**（一）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铝材，原材料成本在产品生产成本中占比很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将产生直接影响。报告期内，铝价走势震荡下行，价格较为低迷。

公司产成品销售价格采用“成本加成”模式，同时参考市场价格；主机厂虽

然相对配套产品供应商处于强势地位，但其会维护整体供应链的健康发展，将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考虑在配套产品的价格变动范围内，因此公司在较大程度上能够保证盈利水平。但是，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快速上涨，而公司产品价格变动滞后或者销售价格上涨幅度不及原材料成本增加幅度，则将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 （二）产品价格及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导产品是汽车散热器、中冷器、蒸发器、空调、暖风机等整车配套产品，其市场销售直接受制于整车市场的走势。由于国内汽车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汽车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虽然公司按照“成本加成”模式并参考市场价格来制定产品售价，但产品售价与整车的价格变动依然具有关联性，长期来看面临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同时，经过多年发展，国内汽车散热器生产厂商较多，2011年已经达到300多家，其中民营企业约260家，占绝对多数（资料来源：八菱科技招股说明书）。如果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下降，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能及时全面提高产品竞争力，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 （三）市场分割的风险

由于历史原因，我国的多个主机厂都建有自身相对独立的零部件配套体系，因此形成了诸多零部件企业围绕某一主机厂或汽车集团供货的区域性配套的格局。另外，我国汽车制造技术多采用合资引进的方式，合资企业分别采用了不同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对配套零部件也采用了不同的配套标准，客观上造成了零部件市场分割的现状，使国内零部件企业市场开拓难度较大。因此，公司存在着市场份额不能及时扩大的风险。

## （四）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汽车生产和销售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产业与宏观经济波动的相关性明显。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对我国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产业发展迅速，汽车消费活跃；反之当宏观经济

处于下降阶段时，汽车产业发展放缓，汽车消费受阻。公司作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也必然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

#### **（五）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在生产管理、市场销售、技术研发等方面具有经验丰富、实践水平高的管理团队和人员，是公司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抢占市场领先地位的关键。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和维护吸引人才、培养人才的管理机制，造成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的科研开发和经营管理造成较大的风险，也将给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带来潜在风险。

#### **（六）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1.59%、84.15%和 86.48%，处于较高水平。公司银行借款和应付账款余额较大，其中银行借款全部为短期借款，如果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不畅，将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 **（七）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短期债务金额较大，对公司营运资金形成较大压力。虽然公司 2012 年度至 2014 年 1-6 月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796.45 万元、-1,480.59 万元和 2,097.92 万元，总体呈较大净流入，但仍存在难以偿还短期债务的风险，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 **（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4 亿元、1.23 亿元和 1.29 亿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43.96%、46.05%和 37.48%。公司产品为铝制品，采购原材料等占用资金较多，在销售订单较为充足、销售规模较大的情况下，公司存货金额较大。同时，公司产品通常与汽车型号相对应，不同型号汽车所使用的产品无法通用。因此，如果公司未能有效地进行存货管理，将导致存货流动性降低，甚至导致计提大额跌价准备。

### （九）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公司股权比较分散，前三大股东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23.51%、13.75%和 12.56%，没有单一股东持有本公司 30%以上的股权，公司任何股东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的股份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公司没有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内部人控制而损害股东利益，且挂牌后公司控制权存在发生变动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难以保障决策时效性。

### （十）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程度上升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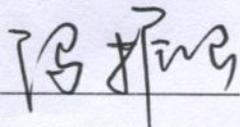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66.85 万元、176.03 万元和 94.70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0.93%、28.14%和 39.65%，呈逐年上升的趋势。2014 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形成较大依赖。虽然公司在未来仍将持续获得政府补助，但存在无法及时取得政府补助的风险，将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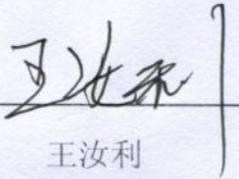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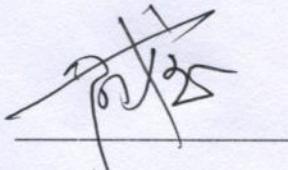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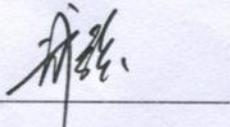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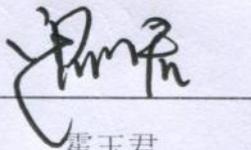
董事签名（共计 6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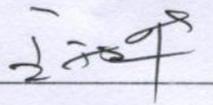
  
冯振山

  
王汝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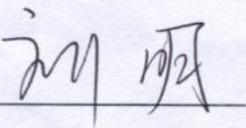
  
谷才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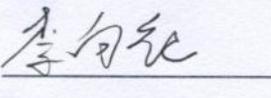
  
武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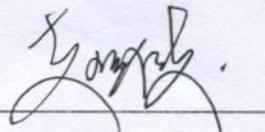
  
霍玉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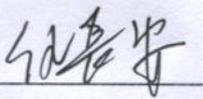
  
王新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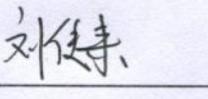
监事签名（共计 5 人）：

  
刘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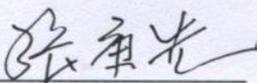
  
李向征

  
赵纯波

  
仇长安

  
刘传来

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共计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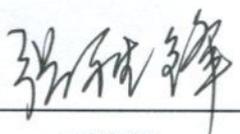
  
张重先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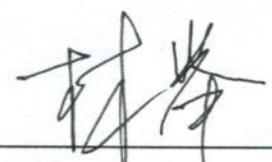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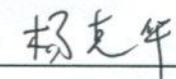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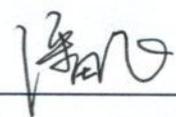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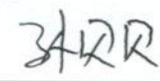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张雅锋

项目组负责人：   
唐 彬

项目组成员：   
林 举

  
杨克华

  
潘 飞

  
孙贝贝



### 三、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王冠

何敏

2014年10月22日



五、评估机构之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事务所负责人：  \_\_\_\_\_

赵成果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_\_\_\_\_

赵成果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_\_\_\_\_

于汝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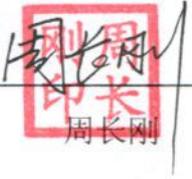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_\_\_\_\_

刘培金

山东泰安大众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4年10月21日

六、评估机构之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事务所负责人：    
周长刚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林存信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谢茂勋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2014年 10月 21 日



七、评估机构之北京华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华审评报字【2012】第 005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事务所负责人：\_\_\_\_\_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_\_\_\_\_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_\_\_\_\_



北京华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1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